



DAMENG



年報 2015

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91

* 僅供識別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五年財務概要
4-7	主席報告
8-19	董事會報告
20-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6-47	礦產資源及採礦報告
48-5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52-67	企業管治報告
68-73	人力資源報告
74-81	社會責任報告
82-85	股權分析及權益人資料
8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8-89	綜合財務狀況表
90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91-92	綜合現金流量表
93-152	財務報表附註
153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154-156	詞匯表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尹波先生(主席)
李維健先生(副主席)
田玉川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索振剛先生
陳基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智傑先生
莫世健先生
譚柱中先生

審計委員會

楊智傑先生(主席)
莫世健先生
譚柱中先生

薪酬委員會

莫世健先生(主席)
尹波先生
李維健先生
楊智傑先生
譚柱中先生

提名委員會

譚柱中先生(主席)
尹波先生
李維健先生
楊智傑先生
莫世健先生

公司秘書

劉偉業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總部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號23樓

電話：(852) 2179 1310
傳真：(852) 2537 0168
電郵：ir@citicdameng.com.hk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西南寧市朱槿路18號中信大錳大廈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授權代表

尹波先生
田玉川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中信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廣發銀行
交通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91 (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

公司網址

www.dameng.citic.com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2,517,000	3,194,517	2,915,756	2,986,444	3,654,690
除稅前(虧損)/溢利	(942,226)	(35,316)	(305,450)	(444,394)	377,051
所得稅	(33,751)	(47,405)	(12,239)	(54,436)	(30,751)
年內(虧損)/溢利	(975,977)	(82,721)	(317,689)	(498,830)	346,300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56,007)	15,488	(243,246)	(396,880)	408,572
非控股權益	(19,970)	(98,209)	(74,443)	(101,950)	(62,272)
	(975,977)	(82,721)	(317,689)	(498,830)	346,300

資產、負債、非控股權益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527,883	5,758,980	5,622,822	5,177,293	4,753,773
流動資產	3,809,453	4,022,042	3,639,985	4,136,016	4,142,958
資產總額	9,337,336	9,781,022	9,262,807	9,313,309	8,896,731
流動負債	4,512,938	3,965,584	2,935,845	3,279,251	2,694,422
非流動負債	1,824,755	2,222,761	2,647,638	2,121,586	1,824,462
負債總額	6,337,693	6,188,345	5,583,483	5,400,837	4,518,884
資產淨額	2,999,643	3,592,677	3,679,324	3,912,472	4,377,84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90,431	3,463,552	3,460,345	3,617,137	3,982,608
非控股權益	109,212	129,125	218,979	295,335	395,239
	2,999,643	3,592,677	3,679,324	3,912,472	4,377,847



主席報告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增長持續放緩，中國國內房地產市場及基建投資力度疲弱，大宗商品價格大幅下滑。中國電解金屬錳企業過去數年盲目擴張導致的嚴重產能過剩問題仍未解決，行業競爭日趨激烈，錳礦及錳產品價格每況愈下，持續處於歷史低位。

儘管處於全球經濟錯綜複雜及崎嶇，行內同業紛紛停產至結業之際，憑藉努力不懈、貫徹務實的業務策略，本集團於年內仍能繼續穩住中國國內的市場份額，並保持其於錳行業的龍頭地位。

新業務發展及展望

為了扭轉本公司業務下滑和品種單一的現狀，增強在經濟下行時抗風險的能力，並尋找新的利潤增長點和業務支撐點，年內我們成功收購了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中國多金屬**」，股份代碼：02133）29.81%的公開發行股份，成為其單一最大股東。該公司在中國雲南省擁有及運營大型品位較高的鉛鋅銀礦場，共擁有三個採礦證和兩個探礦證。這是本集團利用自身在礦產領域的強大專業性在礦產項目開發中通過增加重大協同效益而首次進入非錳礦產項目。

由於鉛鋅銀的市場價格比錳要穩定，加上全球幾個主要的錳礦即將關閉，中長期而言，憑藉中國多金屬的平臺，未來能為本集團提供合理回報。

加大科研，提升能力

本集團非常重視技術改造和研發。過去一年，我們繼續加大科研投入，並取得明顯成效。年內，合共13項圍繞電解錳、錳酸鋰專用的二氧化錳等發明專利申請已成功通過初審，獲授權9項專利。此外，我們亦完成了《電解錳錳粉酸浸液二段酸浸洗滌壓濾一體化》技術示範、高純硫酸錳的中試研究及高純四氧化三錳的實驗研究以及鎳鈷錳酸鋰中試研究、高電壓鈷酸鋰中試研究，當中，與重慶大學等單位共同合作完成的《電解金屬錳節能減排關鍵技術研究與應用》更獲得重慶市科技進步一等獎。此等科研項目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和行業競爭能力提供了保證。

關懷社會，積極履行社會責任

本集團一直致力提倡及遵行社會企業責任，貫徹執行和嚴密監察社區項目，深信透過我們的社區參與，能締造正面和可持續的效益，並提升我們的聲譽和加強與各界的關係。年內，本集團與下雷社區聯合承辦的「下雷鎮第339屆霜降風情文化節」取得了圓滿成功。此外，我們對社區服務的承諾一直廣受社會認同，並贏得不少讚譽，包括連續數年獲得獲廣西壯族自治區認定為技術創新示範企業、自治區級研發中心，反映出本集團在社會、環境及管治方面均具有卓越表現。

站穩根基，借勢發展

展望二零一六年，預計中國鋼鐵行業產能過剩的壓力仍將持續，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節能降耗，採取技術創新及精細化管理等措施降低生產成本，並適時把握各種投資機遇，兼併優質資產，為本集團創造豐碩回報。


由衷感謝

最後，本人謹此向董事會、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致以由衷謝意，感謝他們為本集團所提供的寶貴意見、所作出的努力及貢獻。本人亦藉此機會感謝各位股東及業務夥伴的忠實支持。本集團重視並期待繼續得到閣下的信賴與支持，一起並肩迎接新挑戰及機遇。

尹波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



董事會 報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之報告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中國及加蓬的錳礦開採、礦石加工及下游加工業務，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和5。年度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包括對本集團業務的公平審閱、本集團主要風險以及不確定方面的描述、年度以後的主要事項以及未來可能的業務發展)已列載於本年報中標題為「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部分內。當中的討論及資料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及本公司與本集團在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87至第152頁。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投資物業在年度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

股本

本公司股本在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細則或百慕達的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下述所載列以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年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配售形式向獨立第三方發行302,480,000股股份(有關配售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所刊發的公告)。
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信大錳投資有限公司(「**中信大錳投資**」)與Challenger Mining 8 Limited(「**Challenger Mining**」)簽訂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中信大錳投資同意促使本公司向Challenger Mining發行104,300,000股代價股份，以收購該公司所持有中國多金屬之7.58%股權。有關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有關買賣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所刊發的公告。

3.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公司根據股權回購授權，透過香港證券交易所於公開市場進行一系列交易以回購本公司股份，股權回購授權之相關詳情已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的通函中披露。股份回購的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最高價格 港元	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不包含交易費用) 港元
3,116,000	0.78	0.74	2,339,960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在年度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及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借貸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包含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中期票據)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附註28及附註29。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業務管理與行政的合約。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即股份溢價，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金額為3,352,902,000港元，而有關金額可以以繳足紅利股份形式分派。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錄得累計虧損1,080,726,000港元。

慈善捐款

年度內，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68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22,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年度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佔年內總銷售額38%，其中最大客戶佔14%。年度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年內總購貨額64%；其中，最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50%。

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尹波先生(主席)
邱毅勇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辭任)
李維健先生(副主席)
田玉川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索振剛先生
陳基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智傑先生
莫世健先生
譚柱中先生

董事會報告

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局成員有以下改變：

1.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邱毅勇先生（「邱先生」）因健康原因辭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授權代表以及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2.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尹波先生（「尹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授權代表、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簡介

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簡介載於本年報第50至51頁。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本公司董事資料的變更列載如下：

姓名	日期	變更內容
李維健先生（「李先生」）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李先生獲廣西經濟管理幹部學院授予兼職教授資格。
索振剛先生（「索先生」）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1. 索先生獲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高級經濟師職稱。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	2. 索先生獲委任為中信資源的執行董事邱毅勇先生的替代董事和代理行政總裁。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	3. 索先生獲委任為中信資源的副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董事的服務合同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免付賠償而終止（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同。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是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釐定。本集團的酬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的市場薪酬，以吸引、挽留和激勵優秀員工。所設定的薪酬待遇水平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及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溢利及業績而釐定。

有關董事酬金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董事的合約權益

索振剛先生（「索先生」）為中信資源的副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中信資源為一間業務多元化的能源和天然資源投資控股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擁有電解鋁、煤、進出口商品以及石油勘探、開發和生產業務的權益。有關中信資源的業務性質、範疇和規模以及其管理層的詳情可參閱中信資源的最新年報。索先生亦為中信錦州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錦州」）的董事長，而該公司從事冶煉業務，專門生產中碳鐵錳、金屬鉻、鈦金屬、五氧化二釩、鎳產品及硅錳。倘中信資源、中信錦州與本公司進行交易，索先生將放棄投票。

根據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本公司與中信資源訂立的不競爭承諾協議，中信資源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據此，中信資源已向本公司承諾其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除於若干特殊情況下不會（不論其本身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直接或間接於任何與相關業

務競爭或可能與相關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或參與經營或取得或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於各種情況下，不論作為股東、夥伴、代理或其他身份）。

根據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廣西大錳與本公司簽訂的第一優先選擇權協議，廣西大錳給予本公司第一優先選擇權，以優先選擇購入其在Rainbow Minerals Pte. Limited的股權，該公司於南非持有若干錳礦場及鐵礦場。李維健先生為廣西大錳的董事。

除本文披露者外，每一名董事並無直接或間接在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整體業務有重大關係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在股份及相關股份與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和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股份／股本 衍生工具	身份	持有股本 衍生工具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李維健先生	購股權	直接實益擁有	15,000,000	0.44%
田玉川先生	購股權	直接實益擁有	12,000,000	0.35%
陳基球先生	購股權	直接實益擁有	9,000,000	0.26%
楊智傑先生	購股權	直接實益擁有	1,000,000	0.03%
莫世健先生	購股權	直接實益擁有	1,000,000	0.03%
譚柱中先生	購股權	直接實益擁有	1,000,000	0.03%

董事認購權益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以獲取利益。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獎勵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的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作出貢獻及繼續努力為本公司爭取利益，並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可招攬和挽留優秀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各董事及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已於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下表載列年度內本公司的購股權變動：

參與者 姓名和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 ⁽²⁾	每股行使價 港元
	在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本年度內 授出	本年度內 行使 ⁽¹⁾	本年度內 被註銷	在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之董事								
邱毅勇先生 ⁽³⁾	15,000,000	-	-	-	15,0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81
李維健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81
田玉川先生	12,000,000	-	-	-	12,0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81
陳基球先生	9,000,000	-	-	-	9,0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81
楊智傑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81
莫世健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81
譚柱中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81
	54,000,000	-	-	-	54,000,000			
非董事	38,500,000	-	-	-	38,5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81
	92,500,000	-	-	-	92,500,000			

附註：

- (1)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失效的購股權。
- (2)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為止。行使期分開三個階段，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後可行使25%，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後可行使25%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後可行使餘下50%。
- (3) 邱毅勇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除本文和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在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和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i) 概無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認為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和
- (ii) 概無董事在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擔任董事或受僱，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與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及據董事所知，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與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可在一切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或該等股本所涉及的任何購股權的人士或實體如下：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數目 (a)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所持 購股權 數目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CITIC Corporation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CITIC Limited)	(b)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1,490,026,000 (L)	43.46	–
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b)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1,490,026,000 (L)	43.46	–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b)	其他	1,490,026,000 (L)	43.46	–
Keentech Group Limited	(c)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1,179,000,000 (L)	34.39	–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c)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1,179,000,000 (L)	34.39	–
Starbest Venture Limited	(c)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1,179,000,000 (L)	34.39	–
Group Smart Resources Limited	(c)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1,179,000,000 (L)	34.39	–
Highkeen Resources Limited	(c)	直接實益擁有	1,179,000,000 (L)	34.39	–
中信裕聯投資有限公司	(d)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311,026,000 (L)	9.07	–
Apex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d)	直接實益擁有	311,026,000 (L)	9.07	–
廣西大錳錳業有限公司	(e)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776,250,000 (L)	22.64	–
			776,250,000 (S)	22.64	–
華南大錳投資有限公司	(e)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776,250,000 (L)	22.64	–
			776,250,000 (S)	22.64	–
Guinan Dameng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Limited	(e)	直接實益擁有	776,250,000 (L)	22.64	–
			776,250,000 (S)	22.64	–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實益擁有	776,250,000 (L)	22.64	–
Gaoling Fund, L.P.	(f)	透過一家受控制法團持有	225,794,000 (L)	6.59	–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f)	直接實益擁有	225,794,000 (L)	6.59	–

附註：

- (a) 「L」指該等股份的好倉，「S」指該等股份的淡倉。
- (b) 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CITIC Projects**」) 是 CITIC Corporation Limited (前稱「**CITIC Corporation**」) 全資擁有的公司。CITIC Corporation 乃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67) 全資擁有，而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乃分別由 CITIC Glory Limited 及 CITIC Polaris Limited 25.60% 及 32.53% 所擁有。CITIC Glory Limited 及 CITIC Polaris Limited 是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公司。
- (c) Highkeen Resources Limited 是 Group Smart Resources Limited (「**Group Smart**」) 全資擁有的公司，而 Group Smart 是 Starbest Venture Limited (「**Starbest Venture**」) 的全資擁有的公司。Starbest Venture 是中信資源全資擁有的公司，而 Keentech Group Limited (「**Keentech**」) 擁有中信資源的 49.57% 權益。Keentech 是 CITIC Projects 全資擁有的公司。
- (d) Apex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Apexhill**」) 是中信裕聯投資有限公司 (「**中信裕聯**」) 全資擁有的公司，而中信裕聯是 CITIC Projects 全資擁有的公司。
- (e) Guinan Dameng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Limited 是華南大錳投資有限公司 (「**華南大錳**」) 全資擁有的公司，而華南大錳由廣西大錳全資擁有。
- (f)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是 Gaoling Fund, L.P. 全資擁有的公司，而 Gaoling Fund, L.P. 是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其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與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的服務合約

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本集團不可在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接獲本公司控股股東中信資源的年度確認函，確認彼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不競爭承諾。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承諾，並認為中信資源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不競爭承諾。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中信大錳礦業與廣西大錳及其附屬公司訂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綜合服務框架續期協議、廣西柳州續期協議及南寧市電池廠續期協議(統稱「廣西大錳續期協議」)。廣西大錳續期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的公告中披露。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訂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續期總協議。續期總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中披露。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中信大錳礦業與廣西大錳就租賃一項物業訂立一份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期為三年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中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中信大錳礦業與江陰興澄特種鋼鐵有限公司訂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江陰興澄協議。江陰興澄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的公告中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中信大錳礦業與廣西大錳及其附屬公司訂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廣西大錳礦石協議、廣西賀州協議以及廣西梧州協議(統稱「二零一五年廣西大錳協議」)。二零一五年廣西大錳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的公告中披露。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已於財務報表附註40(a)中披露。所有上述載列於附註40(a)的關連人士交易同時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 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進行，且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保證服務準則第3000號「審核及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保證服務」，及參考執行指引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發出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函件」以匯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出具無保留意見函件，函件載有其對本集團已披露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閱結果和總結。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就本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適用規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中信大錳礦業與廣西大錳及其附屬公司訂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二零一六年綜合服務框架協議、二零一六年廣西柳州協議及二零一六年南寧市電池廠協議（統稱「二零一六年廣西大錳協議」）。二零一六年廣西大錳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中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訂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二零一六年中信銀行協議。二零一六年中信銀行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中披露。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和就各董事所悉，於本年報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少於25%。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因此在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尹波

香港
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增／(減) 千港元	%
收益	2,517,000	3,194,517	(677,517)	(21.2)
經營虧損	(1,166,024)	(44,200)	1,121,824	2,538.1
議價收購收益	223,798	8,884	214,914	2,419.1
除稅前虧損	(942,226)	(35,316)	906,910	2,568.0
所得稅開支	(33,751)	(47,405)	(13,654)	(28.8)
除稅後虧損	(975,977)	(82,721)	893,256	1,079.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956,007)	15,488	971,495	不適用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19,970)	(98,209)	(78,239)	(79.7)
	(975,977)	(82,721)	893,256	1,079.8

財務概要

- 於二零一五年，營業額為2,517,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的3,194,500,000港元減少21.2%。
- 於二零一五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956,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四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5,500,000港元。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6.3%至1,527,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436,600,000港元)。

概覽

於二零一五年，全球整體經濟的復甦進程不如預期。美國聯邦儲備局最終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宣佈加息0.25%，為九年來首次加息，標誌著自全球金融危機起實行的長達七年之寬鬆貨幣政策畫上句號。歐洲及日本在通貨緊縮的壓力下仍在採取超寬鬆貨幣政策。中國方面，全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放緩及採購經理人指數數據的發佈印證中國二零一五年年底逐漸疲弱，引發有關硬著陸預測的憂慮及股市驟跌，在此壓力下人民幣出現大幅下跌。市場氣氛慘淡，令人們加深對中國信貸狀況進一步惡化及中國經濟放緩的憂慮，並加劇人民幣貶值及股市調整。

與此同時，美元走強為原材料價格增加巨大的下行壓力，尤其是石油及一般商品(包括鋼鐵，鋼鐵業處於產能嚴重過剩及全球需求持續放緩之環境中)。在極為嚴峻的市場環境下，儘管已導致一些具規模的中國及海外的鋼廠倒閉，但於二零一五年仍持續面臨鋼鐵價格持續暴跌及生產過剩的調整，而預期該趨勢於中短期內將會持續。因此，我們的主要產品電解金屬錳(鋼鐵原料)的平均售價無可避免地受到不利影響。同時，我們若干錳加工廠尤其是在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因受大型定期維修及保養暫時停業，以在長期維持我們於錳行業的競爭優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成本方面，儘管我們繼續透過控制生產單位的原材料和電力消耗，同時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總生產成本等各種措施，致力維持我們於錳行業之競爭力，然而，經過過去幾年持續實施的一系列嚴格成本控制措施，二零一五年的成效有所減弱。在供應過度及需求低迷的雙重打擊下，錳產品的平均售價面臨的下調壓力加大。因此，我們有史以來首次於錳下游加工分部錄得整體毛損。

綜合上文所述，與二零一四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15,500,000港元相比，二零一五年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956,000,000港元，其主要原因載述如下：

1. 因錳產品平均售價大幅下跌而計提存貨撥備114,100,000港元；
2. 我們就採礦權及若干重要資產(加蓬礦山及田東加工廠)計提減值撥備合共347,700,000港元以撇減其賬面值至可收回金額。

上述虧損部分被本集團於收購中國多金屬29.81%股權後產生之議價收購收益223,800,000港元所抵銷。

與二零一四年比較

下表載列我們產品及服務的收益、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港元/噸)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港元/噸)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加蓬礦石	205,135	543	111,341	4.4	177,974	855	152,219	4.8
錳精礦	99,566	357	35,520	1.4	490,072	412	201,927	6.3
天然放電錳粉及錳砂	20,661	2,660	54,956	2.2	30,403	2,638	80,212	2.5
小計	325,362	620	201,817	8.0	698,449	622	434,358	13.6
錳下游加工								
電解金屬錳	123,647	11,510	1,423,117	56.6	129,709	13,780	1,787,396	56.0
錳桃	16,896	12,096	204,381	8.1	10,387	14,778	153,503	4.8
	140,543	11,580	1,627,498	64.7	140,096	13,854	1,940,899	60.8
硅錳合金	31,660	5,726	181,289	7.2	47,922	7,095	340,019	10.6
電解二氧化錳	26,275	8,772	230,474	9.2	22,328	9,587	214,059	6.7
硫酸錳	15,493	3,929	60,879	2.4	18,131	3,992	72,371	2.3
其他	9,401	4,045	38,029	1.5	7,450	3,813	28,406	0.8
小計	223,372	9,572	2,138,169	85.0	235,927	11,002	2,595,754	81.2
非錳加工								
鈷酸鋰	756	180,458	136,426	5.4	717	173,188	124,176	3.9
其他業務								
貿易	23,635	1,717	40,588	1.6	10,284	3,912	40,229	1.3
總計	573,125	4,392	2,517,000	100.0	945,377	3,379	3,194,517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收益為2,51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194,50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減少21.2%。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1)錳相關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及(2)於二零一四年出售全部剩餘碳酸錳礦石後碳酸錳礦石之銷量大幅下降所致。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分部的收益減少53.5%至201,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34,4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不再有剩餘的大新碳酸錳礦石可供銷售(二零一四年：338,652噸)。因此，二零一五年銷售碳酸錳僅與我們匯興相關，該公司因其礦石一般並未經加工而錄得較低平均售價。

另一方面，儘管加蓬礦石銷量由去年起溫和增長，惟平均售價下跌36.5%至每噸543港元(二零一四年：每噸855港元)，此乃由於：(1)平均售價大幅下跌，與國際錳礦石市場一致；(2)有別於二零一四年以中國口岸價格為主，於二零一五年銷售組合轉為以印度裝運離岸價為主。由於離岸買家承擔海運費，故一般口岸價格會高於離岸價格。

錳下游加工 — 錳下游加工收益由2,595,800,000港元減少17.6%至2,138,2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儘管電解金屬錳及錳桃的合計銷量穩定，但是隨著鋼鐵業持續急劇惡化，於二零一五年其平均售價減少16.4%至每噸11,580港元(二零一四年：每噸13,854港元)。電解金屬錳及錳桃的合計銷售價值目前佔我們總營業額的64.7%(二零一四年：60.8%)。同時，電解二氧化錳平均售價的跌幅相對低於一般商品，而二零一五年內電解二氧化錳銷量錄得上升，此乃主要由於電解二氧化錳廣泛用於生產充電電池，因此需求增加。

另一方面，欽州廠之生產因進行大修而暫停超過四個月，因此，硅錳合金的銷量及銷售收益均有所下降。

貿易 — 由於銷售組合變動，貿易產品之平均售價減少每噸2,195港元或56.1%至每噸1,717港元。二零一五年銷售組合由二零一四年以銷售價格較高之電解金屬錳為主轉為以銷售平均售價較低的陳舊存貨進口錳礦石為主。

下表載列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銷售成本、單位銷售成本、毛利／(損)及毛利／(損)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銷售成本 (千港元)	單位 銷售成本 (港元／噸)	毛利／ (損) (千港元)	毛利／ (損)率 (%)	銷售成本 (千港元)	單位 銷售成本 (港元／噸)	毛利／ (損) (千港元)	毛利／ (損)率 (%)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加蓬礦石	189,896	926	(78,555)	(70.6)	129,238	726	22,981	15.1
錳精礦	42,449	426	(6,929)	(19.5)	75,118	153	126,809	62.8
天然放電錳粉及錳砂	20,138	975	34,818	63.4	20,398	671	59,814	74.6
小計	252,483	776	(50,666)	(25.1)	224,754	322	209,604	48.3
錳下游加工								
電解金屬錳	1,502,058	12,148	(78,941)	(5.5)	1,509,081	11,634	278,315	15.6
錳桃	181,228	10,726	23,153	11.3	135,412	13,037	18,091	11.8
	1,683,286	11,977	(55,788)	(3.4)	1,644,493	11,738	296,406	15.3
硅錳合金	197,875	6,250	(16,586)	(9.1)	322,876	6,738	17,143	5.0
電解二氧化錳	204,928	7,799	25,546	11.1	183,165	8,203	30,894	14.4
硫酸錳	44,851	2,895	16,028	26.3	57,501	3,171	14,870	20.5
其他	48,685	5,179	(10,656)	(28.0)	40,316	5,412	(11,910)	(41.9)
小計	2,179,625	9,758	(41,456)	(1.9)	2,248,351	9,530	347,403	13.4
非錳加工								
鈷酸鋰	132,483	175,242	3,943	2.9	119,109	166,121	5,067	4.1
其他業務								
貿易	40,046	1,694	542	1.3	49,413	4,805	(9,184)	(22.8)
總計	2,604,637	4,545	(87,637)	(3.5)	2,641,627	2,794	552,890	17.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整體而言，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的2,641,600,000港元下跌37,000,000港元或1.4%至二零一五年的2,604,6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因錳相關產品(尤其是加蓬礦石)平均售價大幅下跌而需計提存貨撥備114,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分部的單位成本增加141.0%至每噸776港元(二零一四年：每噸322港元)。此乃主要由於：(1)加蓬礦石因礦石平均售價大幅下跌而計提存貨撥備約61,900,000港元；(2)大新錳礦於二零一五年並無剩餘的碳酸錳礦石可供銷售，該等礦石屬原礦及並未經洗礦和篩選，因而單位成本相對較低。

於二零一五年，電解金屬錳及錳桃的合併單位成本增加2.0%至每噸11,977港元(二零一四年：每噸11,738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為製造電解金屬錳計提輔助材料撥備14,300,000港元。倘不計入存貨撥備，電解金屬錳及錳桃的合併單位成本與二零一四年保持相同水平。

同樣地，硅錳合金的單位成本亦下跌7.2%至每噸6,250港元(二零一四年：每噸6,738港元)，乃主要由於所投入之冶金精錳及焦炭原料的單位成本減少，及我們削減原料單位消耗的措施所致。

毛利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錄得毛利為負87,6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毛利552,900,000港元)，減少640,500,000港元或115.8%。本集團整體毛利率大幅下降至負3.5%，較二零一四年的17.3%下跌20.8%。整體毛利率轉差乃主要由於：(1)電解金屬錳及錳桃因平均售價大幅下跌令其合

併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15.3%下跌至二零一五年的負3.4%；及(2)因錳相關產品平均售價大幅下跌而計提存貨撥備合共114,100,000港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減少29.4%至164,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32,7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1)委託貸款撥備之回撥金額減少至只有約16,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800,000港元)；及(2)為降低人民幣貨幣風險而放棄較高的人民幣存款利率，將逾半數自二零一四年轉結以人民幣計值的定期存款轉換為以美元計值的定期存款。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之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4.9%至99,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4,500,000港元)，此與錳下游加工產品的總銷量下降一致。

行政開支

二零一五年之行政費用增加9.1%至482,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42,0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1)為長遠地維持我們於錳行業的比較優勢，我們的部分錳加工廠房，尤其是在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暫停營運以進行週期性檢修，因此原先計入銷售成本的開支被直接在行政開支中列支；及(2)我們的附屬公司桂南化工於二零一五年完成重大檢修工作。

財務費用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增加14.2%至270,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37,1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1)我們的大新地下採礦及礦石加工設施於二零一五年接近竣工及大新電解金屬錳加工廠自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起投產後，利息開支資本化僅為6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200,000港元)；及(2)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輕微上升。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減值

由於錳礦石的售價於國際市場急劇下滑，我們的加蓬項目於二零一五年首次錄得毛損。於二零一五年底，進口加蓬錳礦石的中國市場口岸價格同比下降約50%。

由於中國仍在進行鋼鐵業整頓及產能過剩調整，故我們調整策略，於二零一五年後期暫停我們的加蓬業務，直至市場復甦為止。

鑒於在國際資源市場環境下加蓬礦面臨的不確定因素，我們已審慎地參照當前市場價格就加蓬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分別計提減值撥備141,400,000港元及168,900,000港元，將其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增加6.9%至37,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4,700,000港元)，主要由於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之淨額增加。

配股

-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透過配售方式以每股1.30港元之價格向獨立第三方投資者發行302,480,000股股份以換取現金。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8,300,000港元並擬於未來投資機會出現時用於可能投資及／或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2)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本公司以發行價1.30港元新發行104,300,000股普通股作為收購中國多金屬若干股權的代價。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收購中國多金屬29.81%之股權」一節。

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根據配售協議所載的指定用途動用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說明	根據配售協議 指定的款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所動用百分比
可能投資及／或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388	146	37.6%

所得稅

儘管本集團錄得虧損，年內錄得稅項開支33,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7,400,000港元)，稅務支出主要為回撥有關稅項虧損及年內實際稅率負3.6%(二零一四年：負134.2%)的遞延稅項抵免。以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之所得稅開支與以實際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之對賬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於二零一五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為956,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溢利為15,500,000港元)。

每股(虧損)／盈利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29.61港仙(二零一四年：每股盈利為0.51港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指定用途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說明	根據招股章程 指定的款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所動用百分比	所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所動用百分比
1 大新電解二氧化錳廠的拓展項目	79	79	100.0%	79	100.0%
2 大新錳礦地下採礦及礦石加工業務之拓展項目	278	249	89.6%	211	75.9%
3 電解金屬錳生產設施的擴展及建設項目	516	516	100.0%	516	100.0%
4 崇左基地的建設項目	59	27	45.8%	18	30.5%
5 開發 Bembele 錳礦及其關聯設施	119	119	100.0%	119	100.0%
6 我們的生產設施之技術改進及革新項目	40	40	100.0%	40	100.0%
7 收購礦山及採礦權	397	282	71.0%	282	71.0%
8 償還部分銀行借款	297	297	100.0%	297	100.0%
9 營運資金及其他企業用途	198	198	100.0%	198	100.0%
總計	1,983	1,807	91.1%	1,760	88.8%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抵押存款)的貨幣單位如下：

貨幣單位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列值貨幣：		
人民幣	1,014.3	1,391.9
港元	155.8	5.9
美元	355.7	30.6
中非法郎	1.3	8.2
	1,527.1	1,436.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抵押存款)為1,527,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436,600,000港元)，而本集團的借貸(包括中期票據)為4,732,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441,400,000港元)。本集團的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204,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004,800,000港元)。

具體而言，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訂立承銷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於二零一六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800,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我們相信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及借貸融資將足以令本集團在可預見未來持續經營及履行其財務責任。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繼續監察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足的短期及長期現金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信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結構及到期情況如下：

借貸結構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有抵押借貸(包括應付融資租賃)	1,772.8	904.4
無抵押借貸	2,959.2	3,537.0
	4,732.0	4,441.4
到期情況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於以下期間償還：		
按要求或一年內	3,227.0	2,559.1
一年後至兩年內	690.8	1,469.8
兩年後至五年內	814.2	412.5
	4,732.0	4,441.4
貨幣單位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列值貨幣：		
人民幣	3,936.3	3,684.0
美元	795.7	757.4
	4,732.0	4,44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息及浮息借貸分別為2,616,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295,600,000港元)及2,115,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45,800,000港元)。定息借貸以利率2.50%至7.51%計息。除美元貸款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15%至2.30%計息外，浮息借貸以較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的貸款基準利率溢價最多10%之利率計息。

整體而言，總借貸增至4,732,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441,400,000港元)。本集團現正探索透過不同方式(包括短期或中期票據)以於利率水平及償還期方面改善整體借貸結構。

信貸風險

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應收款項餘額，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查逾期結餘。鑑於與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有關的客戶大量分散，因此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集中的問題。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工具。

利率風險

我們面對浮息債務利率波動的利率風險。浮動利率須受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的利率變動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變動所限。倘中國人民銀行提高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調高，我們的財務費用將會增加。此外，倘我們未來或需要債務融資或將我們的短期貸款再融資，任何利率向上的波動將增加新造債務承擔的成本。我們目前沒有利用任何衍生工具調整債務性質以管理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及加蓬。我們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或衍生交易以對沖該等業務的外匯波動，其原因載列如下。

就我們在中國的業務而言，我們的產品售予當地客戶(以人民幣列值)，而其餘少部分則售予海外客戶(以美元列值)。我們中國業務的主要開支亦以人民幣列值。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就我們的加蓬業務而言，其大部分銷售乃以美元列值，而其餘則以人民幣列值。開支(包括海運費)亦以美元列值，而當地所產生的有關開支則以歐元或與歐元掛鈎的中非法郎列值。加蓬業務主要由美元貸款(預期將長期由該項目之經營現金流入(主要以美元列值)償還)提供資金。

我們面對的其他主要外匯波動風險與我們存放於香港的人民幣銀行存款有關，我們計劃於機會出現時利用該等存款在中國及其他地方進行投資。我們持續監察人民幣及我們的存款貨幣之匯率波動，從而確保所涉及的風險處於我們的預期範圍內。

抵押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借貸及應付融資租賃已由本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85,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49,800,000港元)及393,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應收票據作抵押。同樣地，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已由442,6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29,300,000港元)的銀行結餘作抵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目前為一宗涉及分包合同之訴訟之被告人。有關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刊發之公告。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之意見，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能有效抗辯有關指控，因此並無就訴訟產生之申索（除有關的法律及其他費用外）作出任何撥備。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流動比率	0.84	1.01
速動比率	0.66	0.74
淨負債比率	110.9%	86.8%

流動比率 = 於年終的流動資產結餘／於年終的流動負債結餘

速動比率 = (於年終的流動資產結餘 - 於年終的存貨結餘)／於年終的流動負債結餘

淨負債比率 = 負債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負債淨額的定義為計息銀行、其他借貸以及中期票據的總和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抵押存款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淨負債比率變差，乃因現金資源流出至自過往年度結轉的項目建設（包括大新地下採礦產能及經擴充下游電解金屬錳產能建設）及本年度錄得之虧損所致。

過人民幣800,000,000元之短期融資券以及來自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及銀行借貸融資)以於可預見未來繼續本集團的經營及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恰當的。

淨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負債703,500,000港元。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銀行融資）。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訂立的承銷協議擬發行本金總額不超

收購中國多金屬29.81%之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透過多項於市場上與獨立第三方進行之收購事項，本集團收購中國多金屬之已發行股本合共22.23%，總現金代價為314,446,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以發行價1.30港元新發行104,300,000股普通股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進一步收購中國多金屬之7.58%股權的代價。本集團於中國多金屬合共擁有的29.81%股權已於本年度下半年以權益法入賬。由於洪水對中國多金屬礦場之影響及地方當局加強安全檢查，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收購後分佔虧損2,9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完成收購29.81%股權後，本集團確認識議價收購收益223,800,000港元。

中國多金屬為中國雲南省以資源量計最大的鉛及鋅純採礦公司之一，擁有豐富和高品位的銀儲量。中國多金屬擁有及營運一個大型高品位的鉛鋅銀多金屬礦獅子山礦場，以及若干其他重大的多金屬資源。本公司認為此收購事項將為投資提供令人滿意之回報。

公司營商模式及策略

本集團致力成為全球領先一站式上下游產業鏈結合的錳礦生產商，並採取靈活的業務模式及策略以及審慎的風險及資本管理架構，以維持長遠盈利及資產增長。我們計劃採取及實行以下策略，以達到我們的目標：

- (1) 透過勘探拓展及提升錳資源及儲量，並透過收購合併方式加強對錳資源及儲量的策略性控制；
- (2) 提升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及
- (3) 與經篩選的主要客戶及行業領先夥伴建立及鞏固策略業務關係。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港兩地合共聘有約8,286名(二零一四年：8,174名)全職僱員；而在加蓬合共聘用約139名(二零一四年：27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將定期檢討其薪酬計劃，確保薪酬待遇符合市場競爭力。

本集團為僱員設立以下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 (1) 中國當地市政府為中國僱員設立的中央退休計劃。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一定比例向中央退休計劃供款；
- (2) 根據加蓬政府訂立的退休金條例，為在加蓬合資格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及
- (3)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合資格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金額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上述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本集團對此等計劃的僱主供款部分全歸僱員所有。

本公司為提供激勵設立一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和選定僱員授出購股權，以獎勵和挽留人才。本集團亦為其董事及合資格之僱員提供培訓，以提高員工質素、技術知識和團隊精神。

未來發展及展望

- 錳礦產品 — 於近期海外或中國並無任何重大減產的情況下，我們預期錳礦產品價格將維持低迷，平均售價進一步下跌及全球需求持續減少。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中國多金屬同意收購持有採礦許可證並享有緬甸礦場採礦權之港星礦業有限公司9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採礦、礦石選礦以及銷售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鑒於我們與中國多金屬的密切合作關係，我們相信，憑藉我們在礦產領域的強大專業性，進入非錳礦產項目將為其增加重大協同效應。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完成向獨山金孟之進一步現金注資人民幣172,900,000元，使本集團的投資從擁有聯營公司33%權益變為合共人民幣250,300,000元。獨山金孟現正於中國貴州省獨山縣興建年產50萬噸的錳鐵合金廠及30兆瓦自備電廠。於二零一六年年末前計劃全面投產後，其將成為中國大型一體化錳鐵合金廠之一，並因此成為中國南方鋼廠錳鐵合金原材料主要供應商之一。獨山金孟預期能充分利用貴州豐富的燃煤資源優勢及本集團於中國及加蓬的錳礦石資源優勢。
- 我們將響應中國「一帶一路」倡議，努力探索新的海外市場機會以扭轉於錳礦市場的下滑趨勢。同時，我們亦將參與有關中國政府發起的「一帶一路」項目並取得其相關補貼(如有)。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已載於本年報「五年財務概要」一節。



礦產資源及 採礦報告



礦產資源及採礦報告

資源及儲量

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我們的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的資料如下：

我們的錳礦資源摘要

礦山	所有權百分比	JORC資源分類	平均錳		平均錳	
			百萬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品位 (%)	百萬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品位 (%)
大新錳礦	100%	探明資源	4.95	24.60	5.21	24.42
		控制資源	64.91	21.24	66.06	21.18
		小計	69.86	21.48	71.27	21.42
		推斷資源	0.43	21.23	0.43	21.23
		總計	70.29	21.48	71.70	21.41
天等錳礦	100%	探明資源	0.57	18.19	0.58	18.11
		控制資源	2.82	16.70	2.90	16.63
		小計	3.39	16.95	3.48	16.87
		推斷資源	3.51	14.24	3.51	14.24
		總計	6.90	15.57	6.99	15.55
外伏錳礦	100%	探明資源	-	-	-	-
		控制資源	-	-	-	-
		小計	-	-	-	-
		推斷資源	1.54	17.52	1.54	17.52
		總計	1.54	17.52	1.54	17.52
長溝錳礦	64%	探明資源	3.08	20.45	3.08	20.45
		控制資源	14.67	20.32	14.67	20.32
		小計	17.75	20.34	17.75	20.34
		推斷資源	4.22	20.5	4.22	20.50
		總計	21.97	20.37	21.97	20.37
Bembélé 錳礦	51%	探明資源	-	-	-	-
		控制資源	15.97	31.99	16.40	32.03
		小計	15.97	31.99	16.40	32.03
		推斷資源	12.37	32.74	12.37	32.74
		總計	28.34	32.32	28.77	32.34
總計：			129.04		130.97	

我們的錳礦石儲量摘要

礦山	所有權百分比	JORC資源分類	平均錳		平均錳	
			百萬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品位 (%)	百萬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品位 (%)
大新錳礦	100%	證實資源	4.73	21.04	4.99	21.03
		概略資源	62.38	18.83	63.53	18.81
		總計	67.11	18.98	68.52	18.97
天等錳礦	100%	證實資源	0.53	15.72	0.54	15.71
		概略資源	2.70	15.58	2.78	15.55
		總計	3.23	15.61	3.32	15.57
外伏錳礦	100%	證實資源	-	-	-	-
		概略資源	-	-	-	-
		總計	-	-	-	-
長溝錳礦	64%	證實資源	3.06	20.45	3.06	20.45
		概略資源	14.67	20.32	14.67	20.32
		總計	17.73	20.34	17.73	20.34
Bembélé 錳礦	51%	證實資源	-	-	-	-
		概略資源	15.96	31.36	16.39	31.41
		總計	15.96	31.36	16.39	31.41
總計			104.03		105.96	

附註：上述錳礦資源及錳礦石儲量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兩位有效數字，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假設：

上述錳礦資源及錳礦石儲量的數據是建基於下述假設而估算：

- (1) (a) 大新錳礦、天等錳礦及 Bembélé 錳礦的錳礦資源量和錳礦石儲量是依據招股章程中的獨立技術報告而估算。年度內上述錳礦的錳礦資源及錳礦石儲量有所減少，主要因為進行礦石開採所致，而年末的數據已獲我們的內部專家確認。
 - (b) 長溝錳礦的錳礦資源量和錳礦石儲量是依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中國冶金地質總局中南局南寧地質調查所出具的《錳礦礦產資源儲量核實報告》而估算。年度內上述錳礦的錳礦資源及錳礦石儲量有所減少，主要因為進行礦石開採所致，而年末的數據已獲我們的內部專家確認。
 - (c) 外伏錳礦的錳礦資源量和錳礦石儲量是依據日期為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七日南寧儲偉資源有限責任公司所出具的《靖西縣湖潤外伏錳礦礦產資源量核實地質報告評審意見書》而估算。年末的數據已獲我們的內部專家確認。
- (2) 上述獨立技術報告所載的所有重大假設和支持估計的技術數據持續有效並且沒有重大改變。

礦產資源及採礦報告

探礦、發展及採礦活動

I) 勘探

概要

年度內，我們繼續在大新錳礦、天等錳礦以及 Bembélé 錳礦進行勘探工作，而勘探鑽孔工程則主要集中在天等錳礦以及 Bembélé 錳礦。勘探鑽孔總長度約 3,650.53 米。詳情如下：

項目	鑽孔類型	鑽孔平均		鑽孔 平均長度 (米)
		管徑直徑 (毫米)	鑽孔數目	
大新錳礦	-	-	-	-
天等錳礦	岩心鑽孔	73	9	268
	水文鑽孔	130	3	254.8
外伏錳礦	-	-	-	-
長溝錳礦	-	-	-	-
Bembélé 錳礦	岩心鑽孔	75	7	67.6

大新錳礦

年度內，我們繼續審核大新錳礦的地質以及組成結構，藉以更準確地獲取對大新錳礦礦區範圍內北部和中部地質組成的分析及理解。期內，我們所聘任的中國冶金地質總局廣西地質勘探院已完成了編寫生產勘探報告，並通過了廣西國土資源部所礦業專家的評審，順利地辦理了備案工作。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大新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其他勘探工作。

天等錳礦

年度內，我們所聘任的中國冶金地質總局中南局廣西地勘院繼續在天等錳礦採礦權 440 米標高以下進行勘探工程。年度內，我們合共完成了鑽孔 12 個，進尺約 3,176.6 米。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天等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其他勘探工作。

外伏錳礦

年度內，我們在外伏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勘探工作。

長溝錳礦

年度內，我們在長溝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勘探工作。

Bembélé 錳礦

礦區

年度內，我們繼續在 Bembélé 錳礦現有採礦區範圍內進行生產勘探，藉以增加及延新我們的錳礦資源。我們合共完成了鑽孔 7 個，進尺約 473.43 米。此外，我們所聘任的中國冶金地質總局第一地質勘探院所編寫的勘查報告已提交至北京中礦聯諮詢中心完成了組織評審，從而增加了我們對礦區地質組成的分析及理解，以提升我們的採礦效率。

I) 勘探(續)

Bembélé 錳礦(續)

勘探區域

年度內，我們在 Bembélé 錳礦採礦區周邊 43 線至 59 線 500 米標高以上沿礦脈走向的工作台階佈置 300 米剖面，從以追索和圈定錳品位高於 30% 的錳礦石。此外，我們繼續進行找礦靶區的篩選工作，為下一步勘探工作作事前準備。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 Bembélé 錳礦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其他勘探工作。

II) 發展

大新錳礦

年度內，我們所聘任的外判工程公司溫州建設集團公司及廣西錫山礦業有限公司在大新錳礦繼續推進 60 萬噸／年的 A 標段及 B 標段擴能地採項目工作。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 標段及 B 標段工程分別達 41,962.4 立方米及 381,928 立方米。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大新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天等錳礦

年度內，我們採購了一些採礦生產設備，包括：破碎機、推土機以及給料機等。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天等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外伏錳礦

年度內，我們在外伏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長溝錳礦

年度內，我們在長溝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Bembélé 錳礦

年度內，我們繼續進行 Bembélé 錳礦至加蓬恩傑裡中轉站的道路擴建及維護基建工程，以進一步完善從 Bembélé 錳礦至奧文多碼頭的物流運輸系統。

另外，我們成功載運約 151,280 噸錳礦石的四艘貨船已發運至印度港口。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 Bembélé 錳礦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礦產資源及採礦報告

III) 採礦活動

(1) 採礦營運

大新錳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露天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695	1,355
地下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452	552
總採礦產量(千噸)	1,147	1,907
平均錳品位		
碳酸錳礦石	15.3%	15.8%
氧化錳礦石	26.5%	29.5%

天等錳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露天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235	278
平均錳品位		
碳酸錳礦石	11.5%	11.7%
氧化錳礦石	14.4%	14.7%

外伏錳礦

年度內，我們並未進行任何採礦工作。

長溝錳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地下採礦(已停產)		
採礦產量(千噸)	9	-
平均碳酸錳品位	16.3%	不適用

Bembélé錳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露天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316	591
平均氧化錳品位	30.7%	31.1%

附註：採礦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個位整數，而錳品位的數據則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小數後一個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2) 礦石加工營運

- 選礦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大新選礦廠		
碳酸錳礦石	929	927
氧化錳礦石	78	103
總計	1,007	1,030
精礦平均錳品位		
碳酸錳礦石	18.0%	18.4%
氧化錳礦石	29.1%	30.4%
天等選礦廠		
氧化錳礦石	58	86
精礦平均錳品位	20.6%	22.3%
Bembélé 選礦廠		
氧化錳礦石	174	331
精礦平均錳品位	34.2%	31.6%

- 磨礦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大新磨礦廠		
粉狀產品	976	940

附註：選礦和磨礦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近的個位整數，錳品位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近的小數後一個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礦產資源及採礦報告

IV) 下游加工營運

(1) 錳下游加工營運

- 電解金屬錳

我們現有的電解金屬錳生產設施，包括大新電解金屬錳廠、大新錳業電解金屬錳廠、天等電解金屬錳廠、廣西斯達特電解金屬錳廠和田東電解金屬錳廠。電解金屬錳的產量詳情如下：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大新電解金屬錳廠	87.4	76.1
大新錳業電解金屬錳廠	21.7	24.7
天等電解金屬錳廠	20.8	21.5
廣西斯達特電解金屬錳廠	10.7	14.8
田東電解金屬錳廠	-	4.6
總計	140.6	141.7

- 錳桃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崇左分公司	20.3	10.3

- 硫酸錳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大新硫酸錳廠	16.1	18.1

- 電解二氧化錳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大新電解二氧化錳廠	22.0	26.8

- 硅錳合金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欽州冶煉廠	31.7	50.6

- 錳酸鋰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崇左分公司	0.05	0.13

(2) 非錳加工營運

- 鈷酸鋰

產量(千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崇左分公司	0.80	0.63

附註：除四氧化三錳、錳酸鋰以及鈷酸鋰的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小數後兩個位以外，我們其他錳下游加工產品的所有數據按四捨五入報告至最接近的小數後一個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礦產資源及採礦報告

V) 本集團勘探、發展及採礦費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的開支如下：

(千港元)

	大新錳礦	天等錳礦	外伏錳礦	長溝錳礦	Bembélé 錳礦	總計
勘探活動						
鑽探及化驗	1,269	-	-	-	-	1,269
運輸	-	-	-	-	-	-
其他	-	-	-	-	1,327	1,327
	1,269	-	-	-	1,327	2,596
開發活動(含建設礦山)						
購置資產及設備	-	4,052	-	-	279	4,331
錳礦、隧道及道路工程	25,364	-	-	-	382	25,746
員工成本	-	-	-	-	-	-
其他	762	-	-	-	-	762
	26,126	4,052	-	-	661	30,839
開採活動*						
員工費用	15,227	3,806	-	-	963	19,996
易耗品	8,629	5,007	-	-	5,080	18,716
燃料、電力、水及其他服務	14,277	2,265	-	-	1,018	17,560
運輸	-	33	-	-	2,369	2,402
承包費用	79,645	-	-	-	-	79,645
折舊	11,924	2,101	-	-	2,459	16,484
其他	-	4,856	-	-	1,348	6,204
	129,702	18,068	-	-	13,237	161,007

(* 不含選礦)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的開支如下：

(千港元)

	大新錳礦	天等錳礦	外伏錳礦	長溝錳礦	Bembélé 錳礦	總計
勘探活動						
鑽探及化驗	1,191	2,112	-	-	-	3,303
運輸	-	-	-	-	-	-
其他	-	-	-	-	1,013	1,013
	1,191	2,112	-	-	1,013	4,316
開發活動(含建設礦山)						
購置資產及設備	-	2,742	-	-	2,748	5,490
錳礦、隧道及道路工程	59,585	-	-	-	-	59,585
員工成本	-	-	-	-	-	-
其他	290	-	-	-	2,788	3,078
	59,875	2,742	-	-	5,536	68,153
開採活動*						
員工費用	16,102	6,041	-	-	2,365	24,508
易耗品	10,884	4,618	-	-	6,735	22,237
燃料、電力、水及其他服務	17,544	4,490	-	-	2,467	24,501
運輸	2,840	80	-	-	5,993	8,913
承包費用	101,215	-	-	-	-	101,215
折舊	22,427	2,032	-	-	4,845	29,304
其他	-	6,247	-	-	7,584	13,831
	171,012	23,508	-	-	29,989	224,509

(* 不含選礦)



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 簡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尹波，五十四歲，二零一三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裁，並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彼亦是中信大錳礦業的董事、滙興公司的董事長以及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在山東工學院（現為山東大學）取得工學士（電子系）學位，及後於一九九七年在英國赫爾大學取得商業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獲取山東大學法學博士學位。彼曾於山東省人民政府擔任不同職位，而最後所擔任的職位為中國山東省人民政府辦公廳副主任。尹先生在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李維健，五十三歲，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並自二零零五年起擔任中信大錳礦業的副主席兼總經理。彼亦是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現時為廣西大錳以及其若干的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瀋陽黃金專科學校礦山機械專業，並於二零零八年獲華中科技大學授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三年獲中國鋼鐵協會授予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機械工程專業），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並被廣西政府授予「廣西壯族自治區優秀專家」稱號。彼現任國際錳協管委會成員兼電解產品分會主席，以及全國錳業技術委員會主任。彼現亦擔任多間大學碩士生指導教師及兼職教授。李先生擁有三十年的錳礦開採及錳相關業務經驗，彼之經驗涵蓋管理及營運層面，並曾於多間採礦公司擔任不同性質的職務。

田玉川，五十一歲，二零零九年加入本公司，任為本公司董事。彼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亦是中信大錳礦業的董事以及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持有北京外國語大學的文學士學位。田先生現亦為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一九八六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在中信集團旗下多家附屬公司出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田先生擁有超過三十年的跨國企業、企業管理、國際股本投資和企業融資經驗。

非執行董事

索振剛，五十三歲，二零一四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中信資源的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中信裕聯的董事及總經理。彼亦在中信裕聯屬下其他多間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索先生在業務營運和發展、項目投資具有超過二十六年經驗，並在天然資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索先生于一九八四年獲取北方工業大學工學士（機械工程系）學位，並於二零一五年獲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高級經濟師職稱。

陳基球，五十七歲，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五年起擔任中信大錳礦業的副總裁。彼亦是滙興公司的總經理以及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於廣西大學取得經濟學及管理學專科學院證書及畢業文憑，並於一九九九年獲廣西壯族自治區高級經濟師職務資格評審委及廣西壯族自治區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授予高級經濟師職稱。陳先生於中國採礦業擁有接近三十五年經驗，並於錳礦行業擁有豐富管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世健，五十九歲，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先生現任澳門大學講座教授，法學院院長及中國政法大學的兼職教授。莫先生專長於貿易救濟及仲裁，並於多宗牽涉國際貿易、金融、租賃、投資及經銷權的個案中作仲裁人。彼為國際比較法學院(海牙)的銜稱委員以及中國、南非和埃及多間仲裁機構的仲裁員。

譚柱中，七十六歲，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先生於採礦及冶金研究方面擁有超過四十四年經驗。自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八六年，彼受聘於冶金部長沙礦冶研究院，並負責各項冶金研究工作。彼亦於錳礦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譚先生因彼於冶金技術範疇的專業知識而享有崇高地位，並憑藉彼領導的多個研究項目而取得多項殊榮。彼亦積極參加不同的業界組織，並於多份專業期刊刊登文章。

楊智傑，七十一歲，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在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重點研讀經濟。楊先生為特許財務分析師公會特許會員、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高級管理人員

劉偉業，五十三歲，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亦是中信大錳礦業的董事。劉先生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務。彼擁有香港科技大學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擁有豐富的審計、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管理經驗。

大 錕

企業管治 報告

发展座谈会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承諾保持良好及合理的企業管治架構並遵循適用的法定及監管要求，藉以確保本公司管理層的操守和保障所有股東的利益。董事會肩負本公司的領導及管理責任，並集體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功。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用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和適用守則條文，並已遵守其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會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董事會由合共八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尹波先生（主席）
李維健先生（副主席）
田玉川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索振剛先生
陳基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智傑先生
莫世健先生
譚柱中先生

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局成員有以下改變：

1.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邱毅勇先生辭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2.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尹波先生獲調任為本公司主席及授權代表。

本公司的更新董事名單與彼等各自的角色和職能已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會中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保持平衡，以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會成員擁有符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並能相互平衡的技能和經驗。所有董事均以本公司的利益作出客觀決策。董事們無論個人或集體均知悉需以向股東負責及承擔問責的態度管理及營運本公司。

本集團具備錳礦勘探、採礦及開發、礦石加工及下游加工業務的專門管理知識。董事會具備經營和發展本集團業務和實施其業務策略所需的知識、經驗及能力。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簡介載於本年報第50至51頁。

董事會決定哪些職能須保留予董事會而哪些則授權予管理層。董事會適當地授予管理層管理與行政的職責。董事會亦就管理層的權力給予明確的指引，特別是在哪些情況下，管理層必須在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向董事會匯報及獲得董事會事前批准。此等安排會被定期檢討以確保符合本公司的要求。

董事會保留重要事項的最終決定權，包括長期目標及策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以加入新業務範疇、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委任事宜、年度內部監控評核、年度預算案、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關連交易、中期及末期業績公佈及股息方案。

董事的聘任、退任及重選

所有董事必須每隔若干時距被重選。細則規定，每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並且在每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有三分之一的董事輪值告退。此外，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作為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只能任職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而該董事合資格在該大會上獲重選連任。

因此，根據細則規定，尹波先生、田玉川先生及譚柱中先生將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知悉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將為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持。

本公司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其他相關因素，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提名委員會負責按這些因素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亦將不時考慮其本身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設定可計量目標和取得的進展，以確保其政策不時持續有效。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有所區分，以清楚劃分彼此各自的責任、權力及授權範圍。主席專注於本集團的策略計劃，而行政總裁則負有本集團發展及管理的整體執行責任。彼等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

主席有清晰責任確保全體董事會及時收到完備且可靠的資料。董事會在主席的領導下負責制定本公司的整體方向、策略及政策。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履行其責任並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彼亦負責監督董事會運作的有效性和應用良好企業管治的常規及程序。主席致力確保所有董事均就董事會會議提出的事項獲適當的簡介，彼亦鼓勵董事全力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

在行政總裁領導下，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的策略，並在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中實施其政策。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乃來自不同背景及行業的資深人士，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會計資格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彼等憑藉各自的專長及經驗擔當有關職能，就本公司的整體管理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當發生潛在利益衝突時，彼等將發揮領導功能。彼等的責任包括維持少數股東與本公司之間整體利益的平衡。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獲邀參與董事會會議，以便彼等可在該等會議上就會議討論事宜提供彼等的經驗及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陳基球先生以及索振剛先生與本公司簽訂服務續期協議及服務協議，固定任期為三年，分別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續期協議，固定任期為兩年，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的成員。彼等參與董事會會議，以便彼等可在就會議討論事宜提供彼等的經驗及判斷。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在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本公司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的獨立性準則。本公司於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進行其獨立性評估，並將每年一次以及於適當時另行進行評估。提名委員會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進行年度檢討，並向董事會確認其獨立性。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會參與評估本身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評核獨立性指引，並認同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承諾

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須就履行本公司董事職責所需的貢獻，並檢討其是否付出足夠的時間及關注，以履行其職務。對於身兼多個董事會職務的董事，董事會亦會考慮其是否能夠並已經付出足夠時間，充分履行身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董事確認於年度內付出足夠的時間及充分關注本公司事務的聲明。

所有董事亦已向本公司披露他們於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的數目和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並提供了公眾公司或組織的名稱。董事會已提醒各董事，如相關資料有任何變動，須及時通知公司秘書。

董事責任

董事須共同及個別地履行誠信責任及應有技能、謹慎和勤勉行事的責任，而履行上述責任時，至少須符合香港法例所確立的標準。每名董事須瞭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透過提供獨立、富建設性及根據全面資訊的意見，對本公司制訂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

本公司為董事提供董事及主管人員責任保險，以保障彼等因任何針對彼等的法律訴訟而承受的損失。

董事利益

就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或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在年度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要求標準。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訂立一項處理及發佈已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披露)及《上市規則》就持續披露內幕消息的規定而編寫的內幕消息政策(「政策」)。該政策列出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使內幕消息得以適時處理及發佈，而不會導致任何人士在證券交易上處於佔優的地位，亦讓市場有時間定出能反映現有實況的本公司上市證券價格。

該政策亦為本公司員工提供指引，確保設有適當的措施，以預防本公司違反法定披露規定。該政策亦載有適當的內部監控及匯報制度，識別及評估潛在的內幕消息。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發佈內幕消息，會透過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相關消息。

資料提供及使用

所有董事獲提供適時的適當資料，使其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並能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務及責任。為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準確、完整和適時資料，董事可不受限制地查閱董事會的會議文件、會議記錄及相關資料。

管理層知悉其有責任向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適時提供足夠資料，以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管理層所提供的資料均屬完整可靠。

董事會及每名董事有自行接觸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會全部適時送交董事或個別委員會成員，並最少在有關會議日期的3天前送出。

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及時了解彼等作為董事之集體職責及本集團之業務及動向。

所有董事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其職責事項(包括董事職責、企業管治、監管規定變動)的最新資訊，使董事能夠適當履行職責。本公司負責為董事安排合適的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每一名董事每年向公司提供一份參與培訓的記錄。

年度內，本集團委託外部律師為全體董事進行了一次關於《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更新規定的講座。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有參加該次講座。

企業管治報告

二零一五年各董事會議、委員會會議以及週年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審計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常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年內已舉行會議數目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	提名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審計 委員會	二零一五年 週年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邱毅勇先生 (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起辭任主席)	3/4	2/2	1/1	不適用	1/1
尹波先生 (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獲調任為主席)	4/4	1/1	1/1	不適用	1/1
李維健先生(副主席)	4/4	3/3	2/2	不適用	1/1
田玉川先生(行政總裁)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索振剛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基球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智傑先生	4/4	3/3	2/2	4/4	1/1
莫世健先生	4/4	3/3	2/2	4/4	1/1
譚柱中先生	4/4	3/3	2/2	4/4	1/1
平均出席率	100%	100%	100%	100%	100%

董事會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1.1段規定，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一年至少舉行四次，約每季一次。董事會已預定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約每季一次，董事可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法參與。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舉行了合共四次會議。當中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以下事宜：

- 1) 本集團業務發展、併購及策略；
- 2) 配售公司的股權；
- 3) 回購公司的股票；
- 4) 本集團財務及營運表現；
- 5) 本集團全年及中期業績；
- 6) 本集團壓成本措施；
- 7) 股息方案事宜；
- 8) 核數師酬金；
- 9) 本集團內部控制制度；
- 10) 本集團企業管治功能(包括董事調任)等。

除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定期與執行董事舉行會議，並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如地向董事會提供他們的獨立意見。

全部董事獲邀在定期董事會會議以及委員會會議的議程內加入商討事項。在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前，本公司發出不少於十四天書面通知；召開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亦給予合理的預先通知。

倘若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在所提呈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則該董事不得就董事會批准彼或其任何聯繫人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事宜的任何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內)。

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之事項，經諮詢董事後釐定。董事會會議均有大部分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法的積極參與。

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對會議上各董事所考慮事項及達致的決定(其中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都作出足夠的記錄。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會在會議後的合理期間內發送全體董事或相關的轄下委員會成員。初稿供其表達意見，最後定稿則作其記錄之用。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備存。

所有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遵守。董事在彼等認為有需要時均可分別及獨立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作進一步查詢或獲取更多資料。本公司設有既定程序，讓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授權

1.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授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審計委員會負責特定的角色和職責。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組成已列載於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並且董事會定期檢討及更新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組成，以確保仍然妥善恰當並反映良好常規及管治的變動。

A.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負責為董事會帶領有關董事委任的程序，並物色和提名董事會候選人以及高級管理人員以供董事會批准和委任。

提名委員會亦有責任每年最少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性別、年齡、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擬作出的修訂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甄選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委員會亦負責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委任或續任董事及董事接任籌劃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已列載於公司的網站。

提名委員會甄選和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標準包括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技能、知識、經驗及誠信，以及其是否具備足夠才幹勝任本公司董事職位。

提名委員會獲供給充足資源，包括專業公司的意見(如需要)，以履行其職責。

委員會成員如下：

譚柱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主席)

楊智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世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波先生(執行董事)

李維健先生(執行董事)

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的組成成員有以下改變：

1.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邱毅勇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2.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尹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舉行的會議次數及個別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第58頁。

在該會議上，提名委員會檢討和審批了(其中包括)以下事宜：

- 1) 審閱董事會的結構、人數及組成；
- 2) 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3) 董事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之輪值退位；以及
- 4) 增聘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事宜。

B.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目的是為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提供建議。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及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

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對本集團之貢獻，並參考本集團的盈利及業績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獲供給充足資源，包括專業公司的意見(如需要)，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莫世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主席)
楊智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柱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波先生(執行董事)
李維健先生(執行董事)

年度內，薪酬委員會的組成成員有以下改變：

1.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邱毅勇先生辭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2.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尹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舉行的會議次數及個別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第58頁。

企業管治報告

在該會議上，薪酬委員會檢討和審批(其中包括)以下事宜：

- 1) 董事及經選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2) 本集團員工薪酬待遇的一般年度調整。

概無董事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已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9及10。

C.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的目的是幫助董事會就如何應用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原則，以及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維持適當的關係制定正規並具透明度的安排。

審計委員會亦負責就委任、續聘和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考慮該等核數師辭職或解僱的任何問題。

審計委員會於發現任何需要董事會注意的懷疑欺詐及不當行為、內部監控缺失或懷疑違反法律、條例及規則時，要向董事會匯報。審計委

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在認為必要的情況下，可獲取外部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並邀請具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的人士出席會議。審計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計委員會獲供給充足資源，包括專業公司的意見(如需要)，以履行其職責。

審計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楊智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主席)

莫世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柱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度內，審計委員會的組成成員及成員的職位沒有任何改變。

楊智傑先生擁有金融領域的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概無委員會成員現為或曾為外聘核數師的合夥人。

審計委員會在需要時舉行會議以履行其職責，且每個財政年度最少兩次。審計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舉行的會議次數及個別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第58頁。

在該會議上，審計委員會與高級管理人員考慮及審閱(其中包括)以下事宜：

- 1)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的財務報表；
- 2) 本集團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3) 審閱內控制度調查中的主要結論及管理層的回應；
- 4) 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法規的遵守及其他財務申報事宜。

除一般會議以外，審計委員會委員每年至少一次在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會見核數師一次，以討論與核數費用有關的事宜、任何因核數工作產生的事宜以及審計委員會委員和核數師提出的其他事項。

2. 管理功能

董事會的職責在於制訂整體策略來指導及監察集團的表現，至於日常營運管理等職能則授權管理層進行。

董事會保留重要事項的最終決定權，包括長期目標及策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以加入新業務範疇、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委任事宜、年度內部監控評核、年度預算案、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關連交易、中期及末期業績公佈及股息方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具有以下職責：

- (a) 制定和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慣例，並檢討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和慣例；
- (c)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和
- (d) 制定、檢討和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

憲章文件

年度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概無變動。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的最新綜合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於請求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少於10%並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股東，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遞交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請求書所述的任何事項召開股東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請求者須在請求書上列明會議目的及聯絡詳情，簽署及將請求書遞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特別大會應在遞交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如董事會在該請求書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者或當中佔總投票權超過50%的任何請求者，可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第74(3)條規定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任何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遞交請求書起三個月期滿後召開。

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

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全部股東的總投票權不少於5%的股東或不少於100名股東，可向本公司提呈表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一項決議案的書面要求，或就於特定股東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所述的事項或處理的事務作出不超過1,000字的書面陳述。

請求者須在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六星期(倘須就要求發出有關決議案之通知)或股東大會舉行前一星期(倘為任何其他要求)簽署及遞交書面要求或書面陳述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

倘書面要求符合程序，公司秘書會要求董事會將決議案列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視情況而定，傳閱股東大會陳述，惟請求者須支付由董事會合理釐定的金額，以足夠應付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決議案通知及／或向彼等傳閱請求者的陳述的開支。

股東向董事會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將其查詢及關注事宜，連同充足的聯絡詳情提交予董事會，地址為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或電郵至「ir@citicdameng.com.hk」。

財務申報

董事會有責任對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一個平衡、清晰及全面的評核。

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足夠解釋及資料，讓董事會可以就提交予他們批核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的評審。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提供更新資料，就有關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提供平衡且易於理解的評估，以協助董事會及各董事履行彼等的職責。

董事負責備存適當的會計記錄及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賬項，使這些賬項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的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表現。

核數師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第8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維持一個健全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閱其有效性，尤其是有關財務、營運、法規的符合及風險管理的監控，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

以下為董事會為提供有效的內部監控而建立的主要程序：

- 組織架構權責清晰，監控層次分明。
- 設立一個全面的管理會計系統，為管理層提供財務及營運表現的指標，以及用作匯報和披露的財務資料。
- 政策及程序的設計為保障資產不致被非授權挪用或處置；保存恰當的會計記錄；以及確保用作業務及公告上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有關程序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防出現嚴重的錯誤、損失或舞弊。
- 設有系統及程序去識別、衡量、處理、控制及匯報風險，包括信貸、市場、營運、流動資金、利率、策略、法律以及信譽風險。
- 審計委員會審閱由外聘核數師提交予本集團管理層的年度核數報告（包括致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
- 由集團內審部門的內審經理向審計委員會呈交的內審報告。
- 建立一套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政策，列出指導性原則、程序及內部監控，使內幕消息得以適時處理及發佈。
- 建立舉報政策，鼓勵僱員在保密情況下就有關本公司的任何事宜向審計委員會舉報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本公司會對接獲的所有資料保密，並保護舉報人的身份及權益。

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障。該系統的目的是在達致公司目標過程中管理（而非消除）失誤風險。

內審部門的內控經理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匯報有關集團內部監控的情況。內部控制總監就日常行政工作向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匯報。另一方面，審計委員會則向董事會匯報任何重大事項。

年度內，董事會亦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充足且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獨立核數師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如下：

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的服務

	港元
年度核數服務	3,432,000
稅務服務	41,000
編寫收購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330,000
總計	3,803,000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秉承誠信原則，嚴格遵守和執行上市規則，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披露按規定必須予以披露的資料，同時亦主動、及時地披露所有可能對股東和其他利益相關者決策有重大影響的資料。此外，本公司致力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取得資料。如此，本公司履行了有關披露資料的法定義務。

企業管治報告

為提高透明度，本公司致力透過多種渠道，如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本公司並鼓勵股東參與該等大會。

在股東大會上，大會主席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包括選舉董事及重選董事)均會個別提出決議案。董事會主席、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主席或成員和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回答問題。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成員亦會在任何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獲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的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

本公司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細則所載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規定。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代表一般會被委任作為以投票方式表決時點票的監察員。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隨後會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上刊登。

本公司透過中期和年度報告致力向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清晰和可靠資料。本公司網站提供本集團適時及最新的資料。

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所有董事(包括主席、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的所有董事)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均有出席公司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以便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擁有客觀的理解。

有關本公司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詳情的通函已向股東發出，其中包括，載有股東週年常會通告及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建議重選連任董事的資料。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一如過往，就每項大體上獨立的事宜提出獨立決議案。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議決的事項列載如下：

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議決的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和獨立核數師報告。
 - 2(a). 重選李維健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 2(b). 重選索振剛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 2(c). 重選楊智傑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2(d). 重選莫世健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的酬金。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和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的酬金。
 - 5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
 - 5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 5C. 擴大授予董事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

所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並獲本公司股東批准通過。本公司已聘請其股票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監票員。投票結果已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同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暫訂計劃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舉行，其通告將於會議前最少足二十個營業日寄出。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計劃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前寄發予股東。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竭力與投資界維持公開的對話渠道，以確保彼等對公司及其業務與策略有透徹的瞭解。

我們一直強調投資者關係的重要性，並設立及發展高效的投資者關係部門(「投資者關係部」)。

投資者關係部的主要職能是向全球投資者作出公平一致和具透明度的披露，並保持適當的溝通。

本公司舉辦投資者關係的相關活動，重視企業責任，務求使全球投資者對本公司的經營策略、財務表現及發展前景具備充分的認識及瞭解。

本公司不時(尤其是在公佈財務業績後)與投資者舉行會議，並提供簡報。管理層亦會出席投資者會議、一對一會議、論壇和電話會議，使本公司及投資者能夠更深入瞭解彼此的關注及期望。

本公司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保持有效的雙向溝通，該等人士的反饋對本公司提升企業管治、管理及競爭力十分寶貴。歡迎將意見及建議送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註明投資者關係部收，或電郵至 ir@citicdameng.com.hk。



人力資源 報告



中信大锰

DAMENG

一人做事一人当，人人做事人人当

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参与，全面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精益求精铸精品，一点一滴不放过

加强广西首届锰产业职业技能竞赛“圆满成功”

加强广西首届锰产业职业技能竞赛“隆重举行”

广西首届锰产业职业技能竞赛 开幕式

主办单位：广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16.5



人力資源報告

僱員是我們業務的基礎，同時奠定我們的成功。我們非常重視我們的僱員，並持續鼓勵及培育有才華和積極的僱員的發展，以支持我們的多元化業務的發展及增長。作為一個企業，我們的目標之一是努力為所有我們的僱員在他們的工作裡建立相應的責任感和成就感。

我們的僱員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底，本集團合共僱用員工8,286人(二零一四年：8,446人)，主要在中國內地，佔98%(二零一四年：97%)。超過47.1%(二零一四年：51.2%)員工年齡在40歲以下，當中主要為普通人員。因此，我們的員工結構相對年輕及平均。預計未來數年，我們員工結構將持續相對穩定。二零一五年，我們的整體員工流失率為6.25%(二零一四年：3.74%)。我們的員工流失情況多年來一直維持穩定，二零一五年員工流失率略微增多，主要原因為國際鋳礦行業前景暫不明朗，公司需適時做出調整。

以下列載為我們的員工結構以及員工流失分析。

按地區分類之員工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香港	18	17
中國內地	8,129	8,157
加蓬	139	272
合共：	8,286	8,446

按年齡分類之員工人數	香港		中國		加蓬		本集團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60歲及以上	1	0	7	5	0	0	8	5
51-59歲	4	3	947	785	2	5	953	793
41-50歲	2	3	3,396	3,289	27	33	3,425	3,325
31-40歲	7	8	2,244	2,473	41	57	2,292	2,538
30歲及以下	4	3	1,535	1,605	69	177	1,608	1,785
合共：	18	17	8,129	8,157	139	272	8,286	8,446

按職位分類之員工人數	香港		中國		加蓬		本集團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年	2014年
高管人員	4	3	7	7	2	2	11	12
中層管理人員	2	2	82	55	7	5	93	62
專業技術人員	5	6	672	620	30	127	707	753
普通人員	7	6	7,368	7,475	100	138	7,475	7,619
合共：	18	17	8,129	8,157	139	272	8,286	8,446

人力資源報告

員工流失

吸納、挽留及培育人才以支援業務策略是集團業務可持續發展的關鍵。為此，我們需要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培養重視關懷員工的企業文化，以及給予員工穩定而良好的事業發展及晉升機會。集團與本地市場常態比較的偏低員工流失率，足證集團能夠成功挽留人才。

	香港		中國		加蓬		本集團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年	2014年
員工流失數目	3	0	339	289	176	27	518	316
員工流失率	16.7%	0	4.17%	3.5%	55.87%	9.9%	6.25%	3.74%

按地區分類之員工流失數目	2015年	2014年
香港	3	0
中國內地	339	289
加蓬	176	27
合共：	518	316

按年齡分類之員工流失數目	香港		中國		加蓬		本集團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年	2014年
60歲及以上	0	0	1	0	1	0	2	0
51-59歲	0	0	9	9	3	0	12	9
41-50歲	1	0	43	40	32	10	76	50
31-40歲	2	0	122	117	57	11	181	128
30歲及以下	0	0	164	123	83	6	247	129
合共：	3	0	339	289	176	27	518	316

發展及培訓

我們高度重視人材培訓及發展，藉以提升員工在現職的表現或為他們日後晉升做好準備。所有員工都有權接受充足的培訓以備發展需要，且以最大限度地提高他們的工作能力以及發揮他們所能。我們對員工發展和培訓的重要性可體現於我們對員工培訓的承擔。

以下列載為我們員工受訓的統計。

按職位分類之受訓僱員百分比	香港		中國		加蓬		本集團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年	2014年
高管人員	100	100	85	100	100	100	95	100
中層管理人員	100	100	60	95	100	100	87	96
專業技術人員	83	100	78	92	90	100	84	93
普通人員	33	100	75	83	80	90	63	83

按職位分類之每名僱員 接受培訓的平均時數	香港		中國		加蓬		本集團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年	2014年
高管人員	31	45	15	16	15	24	20	25
中層管理人員	9	20	20	20	15	48	15	22
專業技術人員	39	29	20	13	20	24	26	15
普通人員	3	7	25	10	15	48	14	11
合共：	82	101	80	59	65	144	75	73

社會責任 報告



“花样南宁”植树行动



社會責任報告

我們持續落實及執行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目前本集團擁有超過8,200名員工，分佈於中國廣西、貴州、云南以及非洲加蓬等地區。除持續我們長遠的目標，為我們寶貴的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以外，本集團亦致力保障我們員工的安全以及健康，並服務我們周邊的社區，為我們業務周邊的社會作出貢獻。

一、安全生產及勞動保護

安全生產及勞動保護是我們的首要重點。我們堅持安全生產，持續提高員工安全意識。

以下列載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工傷人次及損失工作日數列表。

工傷人次 (按地區分類)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香港	0	0
中國內地	30	8
加蓬	3	17
合共：	33	25

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按地區分類)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香港	0	0
中國內地	409	129
加蓬	90	467
合共：	499	596

年度內，我們的主要舉措如下：

(1) 嚴格落實礦山安全生產的建設及執行：

在中國，我們持續於大新錳礦、天等錳礦以及長溝錳礦落實「礦山安全生產六大系統」的建設。

在加蓬，我們聘請駐當地環評顧問公司Terea Environment Aménagement (「Terea公司」)定期對礦山環境治理和營運管理提供專業意見，對生產營運過程中的安全、健康、環境等各方面作出評估並提出相關改進建議。

(2) 嚴格落實安全生產責任制：

我們嚴格落實安全生產職責制度，要求各生產單位簽訂安全生產責任狀，將安全責任納入員工的考核內容之一，並實施安全風險保證金制度，確保安全生產制度執行落實到位。

一、安全生產及勞動保護(續)

(3) 構建安全生產標準化制度：

在中國，我們加大創建冶金和非煤礦山企業安全生產標準化工作力度，其中包括：

- (i) 大新錳礦、天等錳礦開展非煤礦山二級冶金安全標準化的建設；其中大新錳礦分公司礦山(露天礦山、選礦廠、弄松尾礦庫)、天等錳礦分公司礦山(露采礦山、選礦廠、尾礦庫、排渣庫)已完成並順利通過二級企業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驗收評審工作，並獲得區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頒發的二級標準化企業證書。
- (ii) 崇左分公司、大新錳業、天等新材料、田東新材料以及中信大錳(欽州)新材料有限公司開展二級冶金安全標準化的建設，並已完成及順利通過二級企業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驗收評審工作，並獲得區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頒發的二級標準化企業證書。

(4) 定期進行職業健康評價工作：

在中國，我們與廣西安全生產科學研究所和廣西德高仕安全技術有限公司合作開展職業健康檢測管理工作。集團內大部分公司的員工均已進行了職業健康體檢，並建立了職業健康檔案系統。

(5) 修訂生產安全制度文件及強化員工安全生產意識：

年度內，我們持續修訂生產安全制度文件，並進一步強化員工安全生產意識，具體情況如下：

- (i) 在中國，
 - a) 開展安全「天天讀」及「天天查」活動，即要求所有生產單位的一線員工加強對其各自崗位涉及的生產工藝、設備及設施、防護器具及應急用品狀態安全性的認識，並定期進行自檢及審查。
 - b) 貫徹定期開展一系列安全生產活動，包括「安全生產月」以及安全生產的知識競賽等，加強了員工對生產過程中的各項安全意識。
 - c) 定期進行液氨應急救援演練、火災應急救援演練活動等一系列的安全救援演練活動。
- (ii) 在加蓬，

我們每月對員工進行安全生產培訓，持續向員工們灌輸普及工作安全知識，並定期嚴格監督檢查員工佩戴安全裝備的情況。

社會責任報告

一、安全生產及勞動保護(續)

(6) 持續勞動保障的投入：

我們堅持對勞動保障的投入，包括勞動防護用品、降塵降噪等設備。期內，我們對大新錳礦分公司員工進行在崗職工的健康檢查，用以確保我們職工的健康。

我們深信透過精心編制的安全生產制度，持續貫徹落實執行，以及不斷的評估，能確保我們員工的健康與安全。

遵守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

年度內，我們持續嚴格遵守所有現行香港、中國內地以及加蓬的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就我們的資料及所知，本集團於期內並沒有任何重大違反任何現行的安全生產法律法規。

二、節能環保

節能降耗措施：持續鑽研及落實推行

我們通過強化管理、完善生產設備、規範崗位操作規程，持續鑽研及落實各項節能降耗措施。於年度內，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

(1) 礦石開採業務：

大新分公司實施以堅持效益為中心的各項降本增效措施，實行精細化管理，生產成本有所下降。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更新了使用多年的過時電動機；採用科學配煤方法，使其符合我們鍋爐的設計要求，從而提高生產效率；加強對鍋爐的水質監督管理，減少能耗排放；對電動機採用變頻調速取代手動控制風門控制爐膛空氣係數；通過加裝鍋爐排渣餘熱利用設備，最大限度回收熱量；優先選用開啓式燈具照明，並根據使用場所選擇合理配光，增加光視的輸出量，提高燈具效率。

加蓬公司根據加蓬當地環境法律法規的要求，並參考TEREA公司的報告和建議，強化執行污水處理及管理方案，注重環境保護，包括：重新鋪設選廠的污水排放管導引尾礦水引入尾礦庫，並加強排水渠疏通，從而解決排水隱患。

二、節能環保(續)

節能降耗措施：持續鑽研及落實推行(續)

(2) 下游加工業務：

(i) 電解金屬錳業務：

我們的電解金屬錳生產通過強化基礎管理、優化生產工藝，單耗指標有所下降，金屬回收率同比亦有所提高。天等新材料公司電解金屬錳廠品後處理采用無鉻鈍化劑，實現生產無鉻化，取得了明顯效果，從源頭上消除了固廢物的產生及危害；大新錳礦分公司組織開展了「鉻渣及陽極渣無害化處理及資源化利用工藝」研究，采用火法處理鉻渣、濕法處理陽極渣，實現鉻渣及陽極渣的末端資源化治理和利用，並取得重大進展，目前已在生產上進行放大試驗。

我們與廣西大學共同對二氧化錳進行研究從而增加對二氧化錳的使用率並減少用量，從而減少我們的生產成本。

大新錳業公司完成了二期渣庫擴容建設，有效增加渣庫容量，大大緩解了生產廢渣排放壓力，並同時進一步按規範對庫邊截洪溝、環保監測井等進行完善建設。

天等分公司進一步加強執行環保設施、設備的日常監測與維護工作，包括加強尾礦庫、廠區雨水收集池、廢水收集池及渣庫滲濾液收集池的監控，杜絕環境污染事故。

(ii) 電解二氧化錳業務：

通過「電解二氧化錳用新型表面合金化鈦陽極的研製與應用」科研項目的產業化應用，電解二氧化錳每噸產品電耗有所減少，並榮獲了廣西科技進步二等獎。

(iii) 硫酸錳業務：

利用硫鐵礦輔助浸出工藝生產硫酸錳，回收率有所上升，降低了礦粉消耗。

(iv) 四氧化三錳、錳酸鋰以及鈷酸鋰業務：

崇左分公司持續投資於廢渣處理、環境監測系統及建立環境突發事件應急預案等工作。

社會責任報告

二、節能環保(續)

環保法例：符合規定及超越法例要求

於年度內，本集團採納並執行環境保護的政策，並不遜於中國現行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

於年度內，集團並無因違反環保法規而受到處罰或檢控。我們相信，符合規定只是集團環境表現的基本標準。我們承諾負責任地管理集團業務對環境造成的短期及長期影響。這項承諾超越法例要求，並適用於集團業務的所有階段，由規劃、興建、營運、維修以至退役的設施及設備。

三、員工培訓與成長

我們透過多渠道、多形式、多層次安排各層級員工培訓工作。年度內，我們員工的培訓主要指標已列載於《人力資源報告》內。總括而言，年度內我們合共舉辦各類培訓班，有效提升員工素質，促進員工與企業的共同成長。

於年度內，我們的主要培訓活動和項目包括以下各項：

(1) 在中國，

- (i) 成立「中信大錳管理學院」，為本集團僱員提供持續培訓；
- (ii) 「員工PPI制作技巧」培訓，切合我們的分管設備的領導、設備管理主管及技術骨幹，藉以提高他們的綜合素質和管理技能；
- (iii) 第四期「金牌班組長」培訓班，切合我們的基層管理人員，藉以提升他們的管理能力；
- (iv) 與廣西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廳共同舉辦首屆廣西錳業技能競場，從而提升我們各工種員工的專業知識；
- (v) 我們在新招聘的大學生提供在職及內部培訓，加強他們對企業的認識及了解，以及發展目標及計劃。

(2) 在加蓬，

公司每月定期對中加雙方員工及管理層進行職業技能培訓，包括：油庫管理員操作、安全生產知識、汽車維修安全操作規程、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規、法語日常口語培訓等。

四、社會公益、生活基地和文化藝術建設

我們透過社區參與活動以我們的技能、專長及資源，致力改善人民的生活質素。我們所參與的活動主要涵蓋三大範疇，包括社會公益、生活基地以及文化藝術建設。詳情如下：

- (1) 在中國，我們貫徹落實推行社會公益，尤其礦區周邊社區的社區建設以及員工生活基地的優化工作以及文化藝術建設，包括：

在大新錳礦：

- i) 支持附近村屯興建防洪水閘；資助中學增設抽水房過濾池等設施；資助社區公共設施建設；組織員工文藝隊伍參與周邊的文藝演出；與鎮政府和鎮各單位舉行氣排球、籃球友誼賽，致力構建村企和諧關係；
- ii) 為了改善內宿員工生活環境並吸引優秀人材，用以穩定勞動力，進行廢物及排污系統的建設，完善照明排水系統等配套設施。

在天等錳礦：

- i) 資助周邊村落興建飲水管道及相關配套設施；
- ii) 向周邊村落提供糧食補貼及水電補貼，並資助舉行春節文藝等活動。

- (2) 在加蓬，我們持續重視當地員工生活基地的建設，並且積極參與各項活動，包括於世界自行車大賽、五一勞動節、加蓬母親節，並出資贊助加蓬國際商會慶祝成立八十周年組織舉辦的慶祝活動。

鑑於我們業務的廣泛分佈，我們的各項社區參與活動或建設採取因地制宜或量身制訂的方式進行。一如我們的任何投資項目，我們一直以嚴謹而有系統的方式分配社區項目的資源，締造正面和可持續的效益，而不致對社區或當地環境造成影響。我們深信這些經過精挑細選、貫徹執行和嚴密監察的社區項目，定會提升我們的聲譽和加強與各界的關係，並獲我們股東及業務有關人士的鼎力支持。



股權分析及 權益人資料



股權分析及權益人資料

本公司股票的資料及我們的股東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股票資料撮要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股票的資料	
法定股本	1,000,000,000 港元
已發行股本	342,845,900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1,000 股
市值	1,817,083,270 港元
已發行股數	3,428,459,000 股
收市價	0.53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下列載為我們股東結構的撮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的股東結構				
登記股東持股量	股東數目	佔股東 比例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比例 %
0 – 1,000	1,436	49.52	1,381,568	0.04
1,001 – 5,000	1,379	47.55	3,623,410	0.11
5,001 – 10,000	48	1.65	373,281	0.01
10,001 – 100,000	33	1.14	748,647	0.02
多於 100,001	4	0.14	3,422,322,094	99.82
總計	2,900	100.00	3,428,459,000	1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超過 2,800 名登記股東，但若計入透過代理人、投資基金及香港中央結算系統 (CCASS) 等中介人士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的個人及機構，實際的投資者，則數目遠高於這數字。

本公司的最大股東為中信集團及廣西大錳，它們分別持有 43.46% 及 22.64% 本公司的股份。本公司餘下的 33.90% 股份由廣泛的機構及散戶投資者持有，前者包括來自北美洲、歐洲和亞洲的機構或企業投資者，而後者則是為數相當，當中大部分為居於香港的股東。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的主要事項及計劃舉行日期

以下列載為股東或投資者需垂注有關二零一六年本公司的主要事宜及計劃舉行日期：

日期	事宜
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	公佈二零一五年全年業績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公佈二零一六年半年業績

以上日期如有更改，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內公佈。

(註：在刊發本年報以前，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了股東特別大會，詳情已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刊發的通函中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87頁至152頁的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且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依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6	2,517,000	3,194,517
銷售成本		(2,604,637)	(2,641,627)
毛(虧)利		(87,637)	552,890
議價收購收益	35	223,798	8,884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64,293	232,669
銷售及分銷成本		(99,449)	(104,540)
行政開支		(482,425)	(441,971)
財務費用	7	(270,726)	(237,089)
其他開支		(37,135)	(34,703)
固定資產及採礦權減值		(347,657)	(11,456)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5,288)	–
除稅前虧損	8	(942,226)	(35,316)
所得稅開支	11	(33,751)	(47,405)
年內虧損		(975,977)	(82,721)
其他全面虧損：			
將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38,725)	(12,613)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114,702)	(95,334)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956,007)	15,488
非控股權益		(19,970)	(98,209)
		(975,977)	(82,721)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094,789)	2,568
非控股權益		(19,913)	(97,902)
		(1,114,702)	(95,33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12		
基本		(29.61 港仙)	0.51 港仙
攤薄		(29.61 港仙)	0.51 港仙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314,103	3,923,817
投資物業	16	87,343	92,75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7	492,756	535,665
無形資產	18	624,450	847,67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9	762,035	98,156
遞延稅項資產	20	33,122	70,864
預付款項及按金	23	214,074	190,050
非流動資產總額		5,527,883	5,758,980
流動資產			
存貨	21	810,867	1,106,291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22	751,611	1,067,0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667,481	412,17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0	1,692	6
可收回稅項		13,610	–
抵押存款	24	558,730	283,43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968,404	1,153,121
		3,772,395	4,022,042
非流動資產分類為待出售	14	37,058	–
流動資產總額		3,809,453	4,022,04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5	505,878	505,5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772,300	885,98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7	2,630,208	2,559,054
中期票據	28	596,800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0	7,505	6,507
應付稅款		247	8,490
流動負債總額		4,512,938	3,965,584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703,485)	56,45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24,398	5,815,438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7	1,504,989	1,248,535
中期票據	28	–	633,800
遞延稅項負債	20	204,385	218,380
其他長期負債	30	16,407	12,658
遞延收入	31	98,974	109,3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824,755	2,222,761
資產淨額		2,999,643	3,592,6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2	342,846	302,480
儲備	34	2,547,585	3,161,072
		2,890,431	3,463,552
非控股權益		109,212	129,125
權益總額		2,999,643	3,592,677

尹波
董事

田玉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已發行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購股權	儲備基金	匯兌變動	資本贖回	(累計虧損)／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儲備	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零年一月一日	302,480	2,872,076	(171,859)	118,488	153,887	344,741	-	(159,468)	3,460,345	218,979	3,679,324	
年內虧損	-	-	-	-	-	-	-	15,488	15,488	(98,209)	(82,721)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	(12,920)	-	-	(12,920)	307	(12,613)	
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12,920)	-	15,488	2,568	(97,902)	(95,33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8,048	8,048	
特別儲備撥備	34(b)	-	-	-	38,203	-	-	(38,203)	-	-	-	
動用特別儲備	34(b)	-	-	-	(50,188)	-	-	50,188	-	-	-	
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	33	-	-	-	639	-	-	-	639	-	639	
沒收因購股權而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8,587)	-	-	-	8,587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02,480	2,872,076*	(171,859)*	110,540*	141,902*	331,821*	-	(123,408)*	3,463,552	129,125	3,592,677	
年內虧損	-	-	-	-	-	-	-	(956,007)	(956,007)	(19,970)	(975,977)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	(138,782)	-	-	(138,782)	57	(138,725)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38,782)	-	(956,007)	(1,094,789)	(19,913)	(1,114,702)	
配股	32	30,248	362,976	-	-	-	-	-	393,224	-	393,224	
配股開支	32	-	(4,950)	-	-	-	-	-	(4,950)	-	(4,950)	
換股	32	10,430	125,160	-	-	-	-	-	135,590	-	135,590	
回股股份	32	(312)	(2,360)	-	-	-	312	-	(2,360)	-	(2,360)	
特別儲備撥備	34(b)	-	-	-	34,362	-	-	(34,362)	-	-	-	
動用特別儲備	34(b)	-	-	-	(33,051)	-	-	33,051	-	-	-	
政府補助	-	-	164	-	-	-	-	-	164	-	16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846	3,352,902*	(171,695)*	110,540*	143,213*	193,039*	312*	(1,080,726)*	2,890,431	109,212	2,999,643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儲備2,547,58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161,072,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942,226)	(35,316)
調整：			
財務費用	7	270,726	237,089
利息收入	6	(25,927)	(41,6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8	507	(17,864)
政府補助金	31	(12,449)	(31,821)
折舊	8	369,727	351,439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	8	-	(1,95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8	13,046	13,201
無形資產攤銷	8	13,014	21,041
復墾撥備	30	9,169	4,746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8	114,053	28,294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8	6,917	(57,69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項目淨額	8	178,761	11,580
採礦權減值淨額	8	168,896	-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33	-	639
收購聯營公司／附屬公司之議價收購收益	35	(223,798)	(8,884)
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之交易費用		5,664	-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5,288	-
		(48,632)	472,841
存貨減少／(增加)		189,061	(200,22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少／(增加)		295,714	(255,8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40,065)	68,34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1,686)	-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327	78,8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55,238)	60,73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998	(14,024)
經營所得現金		140,479	210,673
已付稅項		(22,575)	(17,072)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117,904	193,601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117,904	193,601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5,128	42,107
收取政府補助金	31	8,245	10,657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75,916)	(462,29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減少		9,215	14,6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39,268	33,710
添置租賃土地	17	(962)	(42,939)
添置無形資產	18	(653)	(6,438)
預支聯營公司款項		(119)	–
復墾按金		(6,129)	(5,99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撇除收回現金		–	(41,871)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股份		(320,953)	(97,730)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522,876)	(556,145)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非控股權益注資		388,274	–
抵押存款存入		(275,297)	(90,593)
償還短期融資券		–	(757,260)
售後回租安排收到款項		480,724	–
提取銀行及其他借貸		2,730,286	2,635,711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2,719,251)	(1,301,453)
已付利息		(275,776)	(264,866)
回購股份		(2,360)	–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326,600	221,53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78,372)	(141,00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53,121	1,301,339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06,345)	(7,213)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8,404	1,153,1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1,527,134	1,436,554
減：抵押存款	24	(558,730)	(283,433)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8,404	1,153,12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八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14節（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斯道28號23樓。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進行錳礦開採、礦石加工及下游加工業務，及於加蓬進行錳礦開採及礦石業務。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 普通股份／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信大錳投資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	1美元	100.00	-	投資控股
中信大錳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10,000港元	-	51.00	錳礦石貿易
Opulent Se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50,000美元	-	51.00	提供貿易相關之服務
華州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華州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5,820,000美元	-	60.00	投資控股
華州礦業（加蓬）工貿有限公司 （「華州礦業」）	加蓬 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100,000,000 中非法郎	-	51.00	錳礦石開採及銷售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中信大錳礦業」） [#]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	人民幣 1,539,710,100元	-	100.00	採礦、錳相關產品 加工及銷售
廣西斯達特錳材料有限公司 （「廣西斯達特」） [^]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八日	人民幣 24,280,000元	-	71.17	錳相關產品加工及銷售
中信大錳（天等）錳材料有限公司 （「天等大錳」） [^]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	60.00	錳相關產品生產及銷售
廣西大新縣大寶鐵合金有限公司 （「廣西大寶」） [^]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 2,680,000元	-	60.00	錳相關產品生產及銷售
中信大錳（欽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欽州新材料」） [^]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70.00	錳相關產品生產及銷售
中信大錳（廣西）礦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 普通股份/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的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信大錳(崇左)新材料有限公司 (「崇左新材料」)^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00	錳相關產品加工及銷售
中信大錳(天等)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等新材料」)^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 70,000,000元	-	100.00	錳相關產品加工及銷售
中信大錳北部灣(廣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部灣新材料」)^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00	錳相關產品加工及銷售
中信大錳田東新材料有限公司 (「田東新材料」)^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00	錳相關產品加工及銷售
貴州遵義匯興鐵合金有限公司 (「匯興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人民幣 500,000,000元	-	64.00	採礦、錳相關產品加工 及銷售
遵義中信大錳設備製造安裝有限公司 (「遵義製造」)^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64.00	製造及銷售設備
貴州遵義龍麥置業有限責任公司 (「龍麥置業」)^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	64.00	物業發展、投資及管理
中信大錳大新錳業有限公司 (「大新錳業」)^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四年十月七日	人民幣 11,800,000元	-	100.00	採礦、錳相關產品加工 及銷售
武鳴靈水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武鳴靈水」)^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00	採礦、錳相關產品加工 及銷售
大新桂南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桂南化工」)^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 30,307,059元	-	90.10	生產硫酸及蒸汽
CITIC Dameng Mining Logist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	10,000港元	-	100.00	錳礦石貿易
中信大錳欽州礦業有限公司 (「欽州礦業」)^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00	錳相關產品以及 生鐵加工及銷售

由於本公司此等附屬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所列此等中國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為管理層盡最大努力對其中文名稱的翻譯。

各董事認為，上表載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對本集團在報告期間內之業績具重大影響力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分之公司。各董事認為，倘詳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會使有關資料過於冗長。

根據有關中外合資企業的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外資企業

^ 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其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而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負債703,485,000港元。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銀行融資）。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訂立的承銷協議擬發行合共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00,000,000元（相等於954,880,000港元）之短期融資券的所得款項以及來自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及銀行借貸融資）以於可預見未來繼續本集團的經營及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恰當的。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對其直接或間接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能透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有權利可使本集團能於現時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達致控制權。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考慮到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而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並繼續綜合計算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下文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於損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任何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

除下文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影響之進一步闡釋外，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年度生效之修訂的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釐清實體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的合計準則時必須披露管理層所作出的判斷，包括已合併的經營分類簡介以及用以評估分類是否類似的經濟特徵。該等修訂亦釐清分類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僅須在對賬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時予以披露。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釐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重估項目的賬面總額及累計折舊或攤銷的處理。由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資產的計量採用重估模式，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聯方披露：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關聯方，須遵守關聯方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須披露就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其他實體提供的任何管理服務，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此外，本公司已於本財政年度採納香港聯交所發佈的上市規則中參照香港法例第六百二十二章香港公司條例所作有關披露財務資料的修訂，其主要影響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的呈報及披露。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監管遞延賬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訂	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¹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於其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實體生效，因此對本集團並不適用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最終版本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匯集金融工具項目之所有階段，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所有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之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準則於採納後之影響，並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方面的規定之間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面確認損益。對於涉及並無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之交易而言，該項交易產生之損益於投資者之損益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應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規定，共同經營(其中共同經營之活動構成一項業務)之權益之收購方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有關業務合併之準則。該等修訂亦釐清，於收購同一共同經營的額外權益而共同控制權保留時，先前於共同經營所持有之權益不會重新計量。此外，範疇排除已增添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以訂明，當共享共同控制的訂約方(包括報告實體)受同一最終控制方共同控制時，該等修訂並不適用。該等修訂適用於收購共同經營之初始權益及收購同一共同經營之任何額外權益。預期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採納後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全新的五步模型以對客戶合約收益進行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確認之金額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準則提供計量及確認收益之更系統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大量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劃分總收益、有關履行責任之資料、各期間之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之所有現有收益確認規定。於二零一五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內容有關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延長一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採納後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包括有關財務報表呈報及披露之收窄集中改善。該等修訂澄清：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重要性要求；
- (ii) 於損益表及財務狀況表之特定項目可細分；
- (iii) 實體可靈活安排財務報表附註的呈列順序；及
- (iv)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其他全面收入必須作為單一項目匯總呈列，且該等項目須按其後會或不會被重新分類為損益進行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於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呈列額外小計時適用之規定。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準則，收益乃反映經營業務(資產為其中一部分)所產生之經濟利益之模式，而非反映透過使用資產所消耗之經濟利益之模式。因此，以收益為基準之方法不可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而僅可於極為有限的情況下用於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將於未來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採納後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此乃由於本集團尚未應用以收益為基準之方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之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或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之一切其他成分乃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已承接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之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重新計量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歸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歸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則不會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三者的總和，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如此代價及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賬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購入之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之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之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得於往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到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所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會計入該業務之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之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之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實施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倘存有任何不相符的會計政策，即會作出相應調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已分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入賬。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中確認變動，本集團會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其應佔之任何變動 (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會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就所轉讓資產提供減值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已入賬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失去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後，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於失去重大影響力後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賬內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分類為持有作銷售，則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權投資。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到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按如下所述在公允價值等級中分類：

第一等級 — 根據在活躍市場中對相等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調整)

第二等級 — 根據估值方法所用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

第三等級 — 根據估值方法所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不可觀察

就在財務報表經常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重新評估等級水平決定等級中是否已出現轉移(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為資產(不包括存貨、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及非流動資產)進行每年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除非某類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不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項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否則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之現金流量乃以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彼等的現值，而該折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開支類別所產生期間自損益賬中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各報告期末會評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回收金額。除非用以釐定該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否則之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不予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所產生期間於損益賬中入賬，除非資產按重估價值列賬，在該情況下，撥回之減值虧損按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關連人士

某方倘有下述情況會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a) 該方為該名人士家族之人士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之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僱員；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誠如「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會計政策內之進一步闡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銷售時，其將不予折舊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該項資產達至現時營運狀態和地點以用於其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於運作後產生之支出，包括維修及保養費，一般自產生期間的損益賬中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則重大檢查之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重置成本。倘須定期重置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10-30年
汽車、廠房、機械、工具及設備	5-10年
傢俱及裝置	5年
租賃裝修	5-10年，或未屆滿之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採礦設備主要包括露天礦場、輔助礦井及地下通道。進行採礦設備折舊撥備乃根據估計於現有設施復原的儲量使用生產單位法(「生產單位法」)撇銷採礦設備的成本計算。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有不同的使用年限，該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在不同部分中作出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最少於各財務年度末進行檢討及修正(如適用)。

已初步確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當出售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而獲取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再被確認。於資產不再被確認的年度在損益賬中確認之處置或報廢收益或損失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之樓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作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及有關於建築期間借款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完成並可使用時會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適當類別。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指土地及樓宇之權益(包括根據物業經營租賃持有並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租賃權益)，該等土地及樓宇乃持作賺取租金收入及資本增值而非用以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或用以於日常業務中出售。該等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在初步確認後，於報告期末投資物業會以公允價值入賬以反映市場狀況。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所帶來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年度計入損益賬內。

棄置或出售投資物業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棄置或出售年度在損益賬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採礦權

採礦權乃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採礦權乃根據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及礦場的證實和概略儲量按礦場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生產單位法進行攤銷。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賬面值的非流動資產會分類為持作銷售，但只有在資產於現況下可供即時出售並僅受限於出售有關資產之一般或慣用條款且很大機會能售出的情況下才算符合這項條件。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以其賬面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計量。分類為持作銷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不進行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可使用經濟壽命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務年度末審閱一次。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攤銷。

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研發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賬中扣除。

租賃

實質上已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而並無法定業權)轉移予本集團的租賃，入賬列為融資租賃。通過融資性租購合約獲得的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列為融資租賃，但於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有關租賃之融資成本自損益表中扣除，以於租期內作出定期定額扣減。

凡出租人實際上仍保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的租賃，均入賬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所租賃之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乃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賬。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扣除已收出租人提供之任何獎勵)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賬中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以成本列賬，其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首次確認可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倘適用)。當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按公允價值加上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指按照市場規例或慣例一般指定之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隨後視乎其分類而按以下方式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首次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已計入購置折讓或溢價，亦計入屬於實際利率整體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產生之虧損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財務費用(就貸款而言)及其他開支(就應收款項而言)確認。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主要在下列情況將取消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交付」安排承擔在無重大延遲下向第三方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之責任；及(a) 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本集團凡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交付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本集團繼續按本集團持續涉及所轉讓資產之部分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所轉讓資產與相關負債乃根據反映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以擔保形式持續參與之所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可能需要支付之最高代價兩者之較低者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於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個或多個事項對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能可靠估計，則出現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拖欠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彼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之跡象，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量度之減少，如與拖欠相聯繫之欠款或經濟狀況有變。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有關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會就個別而言屬重大之金融資產獨立評估或就個別而言屬不重大之金融資產整體評估有否出現減值。倘本集團確定並無客觀證據顯示經獨立評估之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無論重大與否)，則將該資產計入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組別內，並對整個組別評估減值。已獨立評估減值並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虧損之資產不作整體減值評估。

已識別之任何減值虧損金額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除外)兩者之間之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調低，而虧損會於損益賬中確認。利息收入按調低後之賬面值持續累計，並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倘未來並無可收回之實質跡象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讓至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會被撇銷。

倘估計之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因於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會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倘撇銷於其後收回，則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其他開支內。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歸類為貸款及借貸，或在實際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於初始計量時按公允價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歸屬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中期票據。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隨後視乎其分類而按以下方式計量：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惟倘折算之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乃於取消確認負債時，及在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購置事項之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整體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財務費用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之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取消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名借貸人以借貸條件截然不同的借貸取代，或現有負債之借貸條件被大幅修改，則該替代或修改被視為取消確認原有負債和確認新的負債，新舊負債賬面值的差額在損益賬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抵銷後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列報，如目前具有法律約束力去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還負債。

庫存股份

由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及持有之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份)直接於權益中按成本確認。概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而在損益內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原材料成本按先入先出的基準、在製品和製成品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費用。可變現淨值按預計售價減任何預計完成及銷售所需成本計算。

於採礦營運過程中使用的補充物料、零件、燃油及小型工具的存貨以成本減去就廢棄而作出之撥備(如有需要)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且受價值變動之風險影響輕微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再扣除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之現金管理重要部分之銀行透支。

就編製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用途不受限制之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撥備

撥備乃於過往事件已導致現有負債(法律上或推定的)產生及可能需要動用未來資源流出以清償負債時予以確認，惟必須能可靠地估計負債之款項。

當貼現之影響屬重大，就撥備而確認之款項為預期清還負債所需之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因時間過渡而產生之貼現現值款項增加乃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入賬列作財務費用。

本集團就土地復墾責任乃根據中國法規及法例規定估計礦山所需開支作出撥備。本集團根據履行所須工作的未來現金開支金額及時間之詳細計算而估計其最終復墾及關閉礦山的債項。估計開支因通脹上升，隨後按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債項特定風險之現時市場評估)貼現，故撥備金額可反映預期須履行責任的開支現值。本集團於債項產生期間記錄相應資產。資產按預計年期以生產單位法予以折舊，債項則計至預計開支日期。當估計發生變動(如礦山計劃修訂、估計成本變化或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變化)，該債項和資產的修訂將以適當的貼現率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外確認之項目，其相關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及前期之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或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從稅務機構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作計量。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作財務申報用途之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述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來自於一項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之商譽或一項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之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倘暫時性差異之回撥時間為可以控制，而暫時性差異於可見將來相當將不會回撥。

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動用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惟下述情況除外：

- 於初步確認非業務合併交易資產或負債時產生與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而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於交易進行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僅於暫時性差異可能會在可見將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作為抵銷，以動用暫時性差異時，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扣減低至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被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依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之預期適用稅率計算。

倘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且遞延稅項涉及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金

倘能合理確保將收取政府補助金，且將會符合所有附加條件，則補助金按照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金涉及開支項目，則於其擬補償的成本計入支出的相應期間內，系統地確認為收入。倘補助金涉及資產，則其公允價值將計入遞延收入賬，並在有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以相同的金額撥入損益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收入確認

收入於本集團將可獲得經濟利益及該收入能可靠地計算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出售貨品所得收入於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歸予買方後確認，惟本集團須對該等貨品已再沒有參與任何涉及所有權之管理，亦對已售貨品再無任何有效控制權；
- (b) 租金收入於租賃年期按時間比例確認；
- (c)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透過採用將金融工具的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內未來估計的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之比率予以確認；及
- (d) 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獲確立後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鼓勵及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付款形式收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之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因授出而與僱員進行之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參考購股權授出之日之公允價值計算。外聘估值師利用二項式模型釐訂公允價值，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履行之期間，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並於權益中作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至歸屬日期間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部分以及本集團就最終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之數目之最佳估計。期內在損益賬扣除或計入之金額，乃反映該期間期初及期終所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於釐定獎勵之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時，並無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本集團於對最終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之數目作最佳估計時會評估達致條件之可能性。市場表現條件於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內反映。獎勵隨附之任何其他無相關服務要求之條件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亦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非歸屬條件於獎勵之公允價值中反映，並導致獎勵直接費用化。

就因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未達成而未最終歸屬之獎勵而言，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獲達成，交易均會被視為歸屬處理，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獲達成。

倘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被修訂，如原獎勵之條款獲履行，則確認最低開支，猶如條款未被修改。此外，就增加以股份付款之公允價值總額或對僱員有利之任何修訂而言，則按修訂日期計算確認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倘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其應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未就獎勵確認之開支應即時確認。此包括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以內之非歸屬條件仍未達成之任何獎勵。然而，倘被註銷獎勵被新獎勵所取代，且於授出日被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如上段所述，已註銷及新獎勵均被視為原獎勵之修訂。

僱員福利

養老金計劃

本集團每月向中國有關省市政府設立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根據該等計劃，該等省市政府須承擔應付所有已經及將於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之責任，而本集團除供款外，無須承擔任何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借貸成本

與購置、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一段頗長時間方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借貸成本乃撥作此等資產之部分成本。當此等資產大致上適合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終止將有關借貸成本資本化。尚未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之特別借貸所作出之暫時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在已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期內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該融資借貸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於過往年度，董事建議之末期股息於財務狀況表中的權益部分被歸類為保留溢利並單獨分配，直至該等股息已經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於實施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本集團之各實體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之財務報表中之項目亦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以交易當日各自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記錄入賬。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功能性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差額均計入損益賬。

以外幣列值及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最初進行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須按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以公允價值計量，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之會計處理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賬內確認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之項目之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賬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外幣 (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其全面收益表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因此產生之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特定海外業務之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乃於損益中確認。

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經營之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按現金流量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經營之附屬公司全年經常出現之現金流乃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由於有關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未來須就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採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除牽涉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中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其投資物業組合訂立商用物業租約。本集團已根據對有關安排條款及條件之評估釐定，其保留按經營租賃出租之該等物業所有權的所有重大風險及回報。

稅項

釐定所得稅撥備需要本集團就若干交易之未來稅項處理方法作判斷。本集團根據當時稅務規定，仔細評估交易之稅務影響，並作出相應稅項撥備。

此外，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確認。此舉需要就若干交易之稅務處理方法作重大判斷，亦需評估是否有充足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之可能性。

並無就以股息形式匯出及分派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若干溢利的應付所得稅及預扣稅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原因是董事認為撥回相關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控制以及有關暫時性差額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倘該等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未分派利潤被視為以股息形式匯出及分派，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增加相同金額約15,538,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下文論述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有極大風險會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估計

倘並無活躍市場上同類物業的現行價格，本集團考慮來自不同渠道的資料，包括：

- (a) 活躍市場上性質、狀況或地理位置不同的物業的現時價格，對其進行調整以反映此等差異的影響；
- (b) 比較低活躍的市場上類似物業的近期價格，對其進行調整以反映自交易日期以來任何經濟狀況變化對該等價格的影響；及
- (c) 根據對未來現金流量的可靠估計所作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輔以任何現有的租賃和其他合同，以及(如果可能)處於同一位置和狀況下的同類物業的當前市場租金等外部證據，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現金流量的金額和時間的不確定性之估計的貼現率。

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87,34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2,758,000港元)。有關用於公允價值計量及敏感度分析之主要假設等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礦產資源儲備

由於計算本集團礦產資源資料涉及各種假設，本集團礦物資源的工程估計不可能做到十分精確，只能估計到近似的數字。

將估計礦物儲量確定為「證實」和「概略」儲量之前，本集團須符合有關工程標準的官方指引。證實及概略礦物儲量的估計定期更新，並考慮各個礦山最近的生產和技術資料。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逐年變更，因此，證實及概略礦物儲量的估計也會出現變動。從會計處理的角度而言，有關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在往後的相關折舊／攤銷率反映。

儘管工程估計存在固有限制，該等估計被用於釐定折舊／攤銷開支及減值虧損。礦物結構及採礦權的折舊／攤銷率乃根據證實及概略礦物儲量(分母)及資本化的礦物結構或採礦權成本(分子)而釐定。

復墾撥備

復墾成本撥備乃由董事根據其最佳估計決定。董事根據仔細計算進行必要工作會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估計最後復墾及礦場關閉之負債。開支估算因應通脹而增加，其後按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的貼現率貼現，以令撥備金額反映預計履行責任時所需的開支的現值。然而，倘現有採礦活動對土地及環境的影響於日後變得明顯，估計相關成本可能須於未來修訂。撥備最少每年作出修訂，以確定其適當反映現時及過去採礦活動產生的責任之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及減值

於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時，本集團必須考慮若干因素，例如資產預期使用量、預期實質耗損、資產的保養及維修，及使用資產的法律或類似限制。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限乃根據本集團以類似方法使用類似資產的經驗計算。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預期可使用年限與之前估計有異，折舊費用將作出修訂。使用年限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根據情況改動作出修訂。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之呆賬撥備政策乃以未收回應收款項之持續可收回程度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判斷為基礎。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之最終變現能力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之現時信譽及以往之收款記錄。倘本集團客戶財務狀況惡化，削弱其付款能力，則可能須要作出額外減值。

陳舊存貨撥備

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本集團存貨之賬齡分析，並就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依據年結日之市場價格及當時市況，估計有關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扣除存貨撥備約134,77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5,212,000港元)後，存貨之賬面值約為810,86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106,291,000港元)。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本集團則評估該資產可收回數額。此舉需要對獲分配該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且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或使用之折現率的變動將導致之前計算的估計減值撥備須作出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

在很有可能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使用虧損抵扣稅之情況下，應就未動用之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此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判斷根據估計未來應課稅利潤產生之時間及金額連同未來稅務規劃策略，決定應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金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已確認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為零(二零一四年：32,841,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金額為656,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94,00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運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乃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本集團產品及地理位置，本集團四個報告運營分部如下：

(a)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分部(中國及加蓬)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分部為開採及生產錳礦產品(包括主要透過本集團的綜合過程進行錳精礦及天然放電錳粉和錳砂的開採、選礦、精礦、磨礦及生產)；

(b) 錳下游加工分部(中國)

錳下游加工分部包括濕法加工及火法加工，而所生產的產品主要包括電解金屬錳(「電解金屬錳」、電解二氧化錳(「電解二氧化錳」、硫酸錳、硅錳合金、錳桃、四氧化三錳和錳酸鋰；

(c) 非錳加工分部(中國)

非錳加工分部主要為生產及銷售非錳產品(包括鈷酸鋰)；及

(d) 其他分部(中國)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若干商品買賣，如錳礦石、電解金屬錳、廢棄物銷售，以及租賃投資物業及機械。

管理層對本集團的運營分部業績分別進行監控，以便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制定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作出評估，即計量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計量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時與計量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一致，惟利息收入、財務費用、議價收購收益、聯營公司應佔虧損及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不計入該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中期票據、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各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時之售價，按當時現行之市價進行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運營分部資料(續)

	錳礦開採及礦石加工		錳下游加工	非錳加工	其他	總額
	中國	加蓬	中國	中國	中國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額	90,476	111,341	2,138,169	136,426	40,588	2,517,000
分部間銷售額	132,822	-	-	-	-	132,822
其他收益	6,504	326	102,993	1,313	27,230	138,366
	229,802	111,667	2,241,162	137,739	67,818	2,788,188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額						(132,822)
經營業務收益						2,655,366
分部業績	(96,611)	(454,039)	(274,787)	(7,123)	36,678	(795,882)
對賬：						
議價收購收益						223,798
利息收入						25,92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0,055)
財務費用						(270,726)
分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5,288)
除稅前虧損						(942,226)
所得稅開支						(33,751)
年度虧損						(975,977)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071,099	485,485	4,633,275	121,909	339,073	6,650,841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686,495
總資產						9,337,336
分部負債	349,598	602,999	373,910	53,389	10,135	1,390,031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947,662
總負債						6,337,693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8,455	38,094	318,237	3,496	-	388,282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7,505
總折舊及攤銷						395,787
資本開支*	20,972	725	194,539	2,842	-	219,078
未分配資本開支						734
總資本開支						219,8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17	(81)	(443)	-	-	(507)
於損益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19,838	372,177	86,938	3,883	(14,209)	468,62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90,113	-	671,922	762,03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運營分部資料(續)

	錳礦開採及礱石加工 中國 千港元	加蓬 千港元	錳下游加工 中國 千港元	非錳加工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中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外部客戶銷售額	282,139	152,219	2,595,754	124,176	40,229	3,194,517
分部間銷售額	151,913	–	–	–	–	151,913
其他收益	15,461	(15)	105,460	2,949	67,153	191,008
	449,513	152,204	2,701,214	127,125	107,382	3,537,438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額						(151,913)
經營業務收益						3,385,525
分部業績						
對賬：						
議價收購收益						8,884
利息收入						41,66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29,297)
財務費用						(237,089)
除稅前虧損						(35,316)
所得稅開支						(47,405)
年度虧損						(82,721)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249,905
總資產						9,781,022
分部負債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978,318
總負債						6,188,345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5,133	46,159	271,955	4,548	–	377,795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7,886
總折舊及攤銷						385,681
資本開支*	72,494	2,403	364,570	2,599	–	442,066
未分配資本開支						6,279
總資本開支						448,3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7,684	(32)	10,212	–	–	17,864
於損益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11,849	–	10,791	(564)	(39,894)	(17,81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	–	–	–	1,950	1,95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	98,156	–	–	98,156

* 資本開支包括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運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2,071,460	2,643,235
亞洲(中國大陸除外)	316,743	396,149
歐洲	64,230	74,630
北美洲	41,172	51,902
其他國家	23,395	28,601
	2,517,000	3,194,517

以上收益資料按照客戶所處之區域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中國大陸	4,622,617	5,093,148
非洲	110,109	496,812
	4,732,726	5,589,960

以上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照資產所處之區域劃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關於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20,000,000港元)之收益來自錳下游加工分部向一名單一客戶作出之銷售，包括向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作出之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益代表年內經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之出售貨物之發票淨額。

下表呈列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之分析：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貨物銷售		2,517,000	3,194,517
其他收入及盈利			
利息收入		25,927	41,6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盈利		–	17,864
資助收入		111,594	96,775
廢棄物銷售		4,070	6,384
租賃收入		13,745	9,72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16	–	1,950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57,692
其他		8,957	617
		164,293	232,669

7. 財務費用

下表呈列財務費用之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貸款之利息	237,107	227,312
貼現應收票據之財務費用	14,032	7,340
其他財務費用	20,206	22,615
減：資本化之利息	(619)	(20,178)
	270,726	237,08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之成本		2,490,584	2,613,333
折舊	15	369,727	351,43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7	13,046	13,201
無形資產攤銷	18	13,014	21,041
核數師薪酬		3,803	3,722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土地及樓宇		10,178	8,42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工資及薪金		397,930	431,599
退休金計劃供款		58,874	59,680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288
其他僱員福利		39,999	36,729
		496,803	528,2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507	(17,864)
外匯淨差額*		20,134	23,257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114,053	28,294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減值撥回)*		6,917	(57,69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15	178,761	11,456
採礦權減值	18	168,896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18	-	124
議價收購收益	35	(223,798)	(8,88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16	-	(1,950)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計入「銷售成本」

*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計入「其他收入及盈利(附註6)」或「其他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之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年內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袍金	2,289	2,342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603	10,537
表現花紅	-	4,400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351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6	315
	11,929	15,603
	14,218	17,945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如下：

	袍金 千港元	權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楊智傑先生	260	-	260
莫世健先生	260	-	260
譚柱中先生	260	-	260
	780	-	780
二零一四年			
楊智傑先生	260	7	267
莫世健先生	260	7	267
譚柱中先生	260	7	267
	780	21	801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二零一四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表現花紅 千港元	權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執行董事：						
尹波先生	260	2,724	-	-	148	3,132
邱毅勇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辭任)	209	-	-	-	-	209
李維健先生	260	3,998	-	-	80	4,338
	729	6,722	-	-	228	7,679
非執行董事：						
索振剛先生	260	-	-	-	-	260
陳基球先生	260	1,319	-	-	80	1,659
	520	1,319	-	-	80	1,919
最高行政人員兼執行董事：						
田玉川先生	260	3,562	-	-	18	3,840
	1,509	11,603	-	-	326	13,438
二零一四年						
執行董事：						
邱毅勇先生	260	-	-	97	-	357
李維健先生	260	3,808	1,500	97	74	5,739
尹波先生	260	2,080	1,000	-	150	3,490
	780	5,888	2,500	194	224	9,586
非執行董事：						
曾晨先生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辭任)	241	-	-	-	-	241
索振剛先生	21	-	-	-	-	21
陳基球先生	260	1,256	400	58	74	2,048
	522	1,256	400	58	74	2,310
最高行政人員兼執行董事：						
田玉川先生	260	3,393	1,500	78	17	5,248
	1,562	10,537	4,400	330	315	17,144

年內，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據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其中四位為本公司董事包括最高行政人員（二零一四年：四名董事包括最高行政人員），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年內餘下一位（二零一四年：一位）最高薪酬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僱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753	2,622
表現花紅	-	1,000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1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	17
	2,771	3,658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高薪酬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僱員之薪酬範圍介乎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介乎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1. 所得稅

本集團須以每家實體為單位，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註冊及營運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獲得溢利繳付所得稅。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 — 中國 年內支出		61	30,992
即期 — 加蓬 年內支出		661	3,488
遞延	20	33,029	12,925
年內稅務總支出		33,751	47,405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之規定，除了中信大錳礦業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因而直至二零一五年均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稅收待遇，以及廣西斯達特因中國西部大開發而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稅收待遇（該政策將於二零二零年終止及有關福利將有待稅務機關每年審閱）外，本集團其他於中國大陸營運的公司均須就各自之應課稅收入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

加蓬企業所得稅

根據加蓬所得稅法規定，於加蓬營運的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之35%或收益之1%的較高者繳納企業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續)

以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主要註冊所在國家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之所得稅開支與以實際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942,226)	(35,316)
按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235,556)	(8,829)
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之10%計算之預扣稅之影響	-	3,562
較低稅率／稅務優惠或減免	45,322	(14,459)
免稅收入	(34,085)	18
不可扣稅支出	30,522	31,362
動用過往期間的稅務虧損	-	(12,125)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189,160	47,876
撇銷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費用	38,388	-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報之稅項開支	33,751	47,405
實際所得稅率	(3.6%)	(134.2%)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229,124,162股(二零一四年：3,024,795,000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有反攤薄效應，因此並未就攤薄對所呈列之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956,007)	15,488
		股份數目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3,229,124,162	3,024,795,00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14.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買賣協議，本集團同意出售賬面值為37,058,000港元之若干位於加蓬之物業、廠房及機械。出售將於協議日期起一年內完成，及將獲得所得款項43,514,000港元。

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37,069
匯兌調整	(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7,05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樓宇及 採礦構築物 千港元	汽車、 廠房、機械、 工具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814,823	1,242,602	26,377	5,027	834,988	3,923,817
添置		550	51,147	423	1,098	164,979	218,197
年內折舊撥備	8	(118,703)	(243,239)	(5,375)	(2,410)	-	(369,727)
年內減值撥備	8	(116,290)	(62,171)	(300)	-	-	(178,761)
出售		(29,380)	(10,081)	(315)	-	-	(39,776)
轉讓		76,217	72,311	846	-	(149,374)	-
轉撥至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14	-	-	-	-	(37,069)	(37,069)
匯兌調整		(94,647)	(59,876)	(723)	(172)	(47,160)	(202,57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532,570	990,693	20,933	3,543	766,364	3,314,10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339,346	2,030,294	65,009	25,377	771,966	5,231,992
累計折舊及減值		(806,776)	(1,039,601)	(44,076)	(21,834)	(5,602)	(1,917,889)
賬面淨值		1,532,570	990,693	20,933	3,543	766,364	3,314,103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2,216,856	1,768,761	66,053	22,660	984,302	5,058,6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473,166)	(697,956)	(36,843)	(16,988)	-	(1,224,953)
賬面淨值		1,743,690	1,070,805	29,210	5,672	984,302	3,833,679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743,690	1,070,805	29,210	5,672	984,302	3,833,679
添置		1,212	75,314	2,115	3,134	358,921	440,69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7,117	21,692	250	-	-	39,059
年內折舊撥備	8	(132,266)	(210,342)	(5,068)	(3,763)	-	(351,439)
年內減值撥備	8	(5,533)	-	-	-	(5,923)	(11,456)
出售		(5,993)	(9,705)	(148)	-	-	(15,846)
轉讓		201,432	297,002	82	-	(498,516)	-
匯兌調整		(4,836)	(2,164)	(64)	(16)	(3,796)	(10,87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814,823	1,242,602	26,377	5,027	834,988	3,923,81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27,402	2,124,290	68,201	25,736	840,937	5,486,566
累計折舊及減值		(612,579)	(881,688)	(41,824)	(20,709)	(5,949)	(1,562,749)
賬面淨值		1,814,823	1,242,602	26,377	5,027	834,988	3,923,81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評估該等產生虧損或停產之附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因此，已確認減值虧損 178,761,000 港元，以撇減該等資產至其可收回金額。

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由本集團若干樓宇及機械作抵押，其總賬面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 85,115,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102,231,000 港元)(附註 27(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融資租賃項下所持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為 393,279,000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在為總賬面淨值約 248,901,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277,590,000 港元)之若干樓宇申請房產證，且本集團亦擁有若干在建樓宇及構築物，總賬面淨值約 92,339,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84,887,000 港元)，本集團正申請其所在之若干地塊之土地使用權證。董事認為，上述事宜將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16. 投資物業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初之賬面值		92,758	91,108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收益/(虧損)	6, 8	-	1,950
匯兌調整		(5,415)	(300)
年末之賬面值		87,343	92,758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大陸。

於獨立專業合資格測量師廣西無雙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二零一四年估值中，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呈列為 87,343,000 港元。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公開市值(經參考類似地點類似物業之市場租金)並無重大差異，於此日期概無估值已由外部估值師進行。管理層經常委聘一名外部估值師對本集團投資物業進行估值以確保投資物業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不存在重大差異。挑選基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專業能力。管理層將於就編製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估值時與估值師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討論。

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約租予關連人士及第三方，其進一步概述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8(a)。

	採用以下各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進行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等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等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三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商用物業	-	-	87,343	87,343
	-	-	87,343	87,343

年內，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至第三等級或自第三等級轉出。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投資物業(續)

分類至公允價值等級中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商用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92,758
匯兌調整	(5,41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87,343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之全部公允價值計量乃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等級)。

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所用的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之概要：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或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商用物業	現金流量貼現法	估計租賃價值 (每平方米及每月) 租金增長(每年) 長期空置率 貼現率	人民幣190元至 人民幣270元 3.6% 0.5個月/年 7.0%	人民幣190元 至人民幣270元 3.6% 0.5個月/年 7.0%

本集團確定，於計量日期商用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乃轉為住宅用途。就戰略原因而言，該等物業並未用作上述用途。

根據現金流量貼現法，在評估公允價值時乃使用資產壽命期間有關所有權收益及負債的假設(包括退出價值或終值)。該方法涉及預測財產權益的一系列現金流量。會利用一個市場導向貼現率預測現金流量，以確立與資產有關收益流的現值。退出收益率通常單獨釐定，與貼現率不同。

現金流量之期限及流入及流出之確切時間乃按租金審閱、租約續訂及相關續租、重建或翻新等事項釐定。適當租期乃受市場行為(即物業的類別特徵)所驅動。定期現金流量乃按毛收入減去空置、不可收回開支、收款虧損、租賃獎勵、維護成本、代理及佣金成本以及其他經營及管理開支後作出估計。一系列的定期經營收入淨額，連同於預測期末預計的最終價值之估計金額將予貼現計算。

估計租賃價值及每年市場租金增長率(單獨考慮)的重大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重大增長(減少)。長期空置率及貼現率(單獨考慮)的重大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重大減少(增長)。一般而言，就估計租賃價值所作假設之變動乃伴隨每年租金增長及貼現率出現類似方向變動，及長期空置率出現相反方向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初之賬面值		549,876	563,824
添置		962	1,211
年內攤銷撥備	8	(13,046)	(13,201)
匯兌調整		(31,593)	(1,958)
年末之賬面值		506,199	549,8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即期部分		(13,443)	(14,211)
非即期部分		492,756	535,66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賬面淨值為100,53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830,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租期經磋商介乎一至三年。

18. 無形資產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採礦權 千港元	其他 無形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838,608	9,062	847,670
添置		-	653	653
年內攤銷撥備	8	(12,434)	(580)	(13,014)
出售		-	(703)	(703)
期內減值撥備	8	(168,896)	-	(168,896)
匯兌調整		(40,785)	(475)	(41,26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6,493	7,957	624,45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97,289	12,410	909,699
累計攤銷及減值		(280,796)	(4,453)	(285,249)
賬面淨值		616,493	7,957	624,450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954,754	6,734	961,488
累計攤銷及減值		(92,893)	(3,263)	(96,156)
賬面淨值		861,861	3,471	865,332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861,861	3,471	865,332
添置		-	6,438	6,438
年內攤銷撥備	8	(20,302)	(739)	(21,041)
年內減值撥備	8	-	(124)	(124)
匯兌調整		(2,951)	16	(2,93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8,608	9,062	847,67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951,599	13,180	964,779
累計攤銷及減值		(112,991)	(4,118)	(117,109)
賬面淨值		838,608	9,062	847,670

由於本年度錳礦石於國際市場的售價急劇下滑，已就採礦權確認減值撥備168,896,000港元，以撇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761,916	98,156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19	–
	762,035	98,156

向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該貸款被視作本公司於聯營公司之部分淨投資。

重大聯營公司的詳細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中國多金屬」)	開曼群島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19,888 港元	–	29.81%	採礦、礦石加工及銷售 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股權乃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所持有的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透過多項於市場及與獨立第三方進行之收購事項，本集團收購香港上市公司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中國多金屬」)之若干股權，總現金代價為314,446,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本集團透過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104,3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以完成額外收購於中國多金屬之若干權益，代價為135,59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上述一系列分階段收購後，本公司於中國多金屬擁有29.81%之股權，及中國多金屬成為一間聯營公司並以權益會計法入賬。

中國多金屬於中國雲南省擁有及營運一個大型高品位的鉛鋅銀多金屬礦獅子山礦場，以及若干其他重大的多金屬資源。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下表闡述中國多金屬之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以及對賬至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937,133
非流動資產	2,305,095
流動負債	602,893
非流動負債	385,719
資產淨值	2,253,616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所有權比例	29.81%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671,803
投資賬面值	671,803
收益	36,911
期內虧損	9,640

下表闡述個別而言並非重大之本集團聯營公司合計財務資料：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年內虧損	2,414	-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總額	90,113	98,156

20. 遞延稅項

本集團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	可抵銷未來 應課稅溢利 之虧損 千港元	可扣減 暫時性差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2,974	46,197	79,171
年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之遞延稅項淨額	11	-	(7,983)	(7,983)
匯兌調整		(133)	(191)	(32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2,841	38,023	70,864
年內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之遞延稅項淨額	11	(32,170)	(2,799)	(34,969)
匯兌調整		(671)	(2,102)	(2,77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122	33,12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附註	因收購 附屬公司而產生 之公允價值調整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 公允價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88,419	7,684	18,026	214,129
年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 扣除之遞延稅項淨額	11 (2,386)	3,562	3,766	4,942
匯兌調整	(646)	-	(45)	(69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85,387	11,246	21,747	218,380
年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 扣除之遞延稅項淨額	11 (2,190)	-	250	(1,940)
匯兌調整	(10,775)	-	(1,280)	(12,05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422	11,246	20,717	204,385

本集團的累計稅項虧損約為656,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94,000,000港元)，可用作抵銷未來一至五年內的應課稅溢利。由於此等稅項虧損14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9,000,000港元)乃來自產生虧損一段時間的附屬公司，且應不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稅項虧損，故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若向境外投資者宣派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交預扣稅。該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倘中國大陸與境外投資者所屬之司法權區已簽訂相關稅務協議，則預扣稅稅率可能較低。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故本集團須就有關彼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控制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而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分派該等溢利，故本集團並無就有關該等附屬公司將於分派該等保留溢利時支付之未匯出溢利之暫時性差額155,38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6,688,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15,53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699,000港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息對所得稅並無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存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原材料	768,062	967,004
在製品	3,837	8,546
製成品	173,747	255,953
	945,646	1,231,503
減：存貨撥備	(134,779)	(125,212)
	810,867	1,106,291

2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422,861	772,221
應收票據	377,722	332,300
	800,583	1,104,521
減：減值	(48,972)	(37,502)
	751,611	1,067,019

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交易為主，但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或於交貨時付款。所授出之信貸期乃根據有關業務慣例及相關貨品類型釐定，通常為自發票日期起計一個月內，而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三個月，而以應收票據付款之客戶之變現可進一步延長3至6個月。每位客戶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查及跟進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與大量分散的客戶相關，因此不存在重大的信貸風險集中的問題。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工具。應收貿易款項為免息。

應收票據指 1) 中國大陸之銀行所發行的有抵押及銀行須於到期時支付的銀行承兌票據以及 2) 有抵押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到期的商業承兌票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續)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25,247	562,572
一至兩個月	98,652	245,746
兩至三個月	115,946	109,729
超過三個月	111,766	148,972
	751,611	1,067,01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應收抵押票據 147,604,000 港元以抵押銀行貸款(附註 27(a))。

完全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背書轉讓獲中國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以結算應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面總值為人民幣 304,489,000 元(相當於 363,438,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191,692,000 元(相當於 242,988,000 港元))。已終止確認票據於報告期末起計一至六個月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已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已完全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貿易款項的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所面臨的最大損失以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於轉讓已終止確認票據之日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年內或累計至今均無自持續參與與確認收益或虧損。背書轉讓已於年內均衡作出。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7,502	46,109
已確認減值虧損	24,388	9,449
減值虧損撥回	(1,907)	(17,631)
撇銷	(8,224)	(232)
匯兌調整	(2,787)	(193)
於年末	48,972	37,502

上述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減值撥備已計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 48,972,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37,502,000 港元)之個別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撥備，扣除撥備前賬面值約為 59,516,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42,033,000 港元)。該等個別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與面對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預期該等應收款項只有一部分可以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續)

並不視作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639,845	918,047
逾期一至三個月	99,214	128,979
逾期超過三個月	12,552	19,993
	751,611	1,067,019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大量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若干和本集團擁有良好過往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之董事認為無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非即期部分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金	147,950	124,693
預付款項	66,124	65,357
	214,074	190,050

即期部分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60,464	33,87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9,977	378,302
向第三方貸款	87,040	-
	677,481	412,17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抵押存款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27,134	1,436,554
減：抵押存款			
– 抵押長期銀行貸款	27(a)	(442,574)	(229,282)
– 抵押銀行承兌票據		(116,156)	(54,1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8,404	1,153,12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014,27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17,846,000港元)於國內存款。人民幣於國內不可與其他貨幣自由兌換，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以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存放於銀行之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該等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存放於信用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銀行。

25.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18,330	212,201
一至兩個月	50,142	49,716
兩至三個月	71,484	25,240
超過三個月	265,922	218,394
	505,878	505,551

該等應付貿易款項為免息，通常於60日之期限內清償。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之墊款	18,602	33,526
其他應付款項	531,388	600,270
應計費用	222,310	252,186
	772,300	885,982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9)	5.60-7.51	二零一六年	243,211	-	-	-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a))	2.50-6.16	二零一六年	477,261	6.60,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2.8	二零一五年	66,805
無抵押銀行貸款	4.35-6.00	二零一六年	1,045,594	6.00-6.60	二零一五年	1,641,542
長期有抵押銀行貸款之 即期部分(附註(a))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2.15	二零一六年	232,503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2.10	二零一五年	108,553
長期無抵押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	5.35-6.77	二零一六年	514,442	5.76-6.65	二零一五年	599,955
有抵押其他貸款(附註(c))	-	-	-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1.3-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1.7	二零一五年	142,199
無抵押其他貸款(附註(b))	5.04	二零一六年	117,197	-	-	-
			2,630,208			2,559,054
非即期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9)	7.51	二零一七年至 二零二零年	250,560	-	-	-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a))	4.00,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2.15	二零一七年至 二零一八年	569,303	6.15, 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2.10	二零一六年至 二零一七年	586,848
無抵押銀行貸款	4.75-6.46	二零一七年至 二零一八年	685,126	5.54-6.77	二零一六年至 二零一七年	661,687
			1,504,989			1,248,535
			4,135,197			3,807,589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下列各項中分析：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269,800	2,416,855
第二年	620,423	835,992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34,006	412,543
	3,524,229	3,665,390
應償還其他貸款及融資租賃：		
一年內或按要求	360,408	142,199
第二年	70,424	-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0,136	-
	610,968	142,199
	4,135,197	3,807,58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附註：

(a) 上述有抵押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之若干資產提供抵押，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85,115	102,231
應收票據	22	-	147,604
抵押存款	24	442,574	229,282
		527,689	479,117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透過黃金租賃安排自興業銀行借入之貸款，本金為人民幣98,188,000元(相當於117,197,000港元)，按固定利率5.04%計息。該貸款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償還。

(c)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銀行貼現票據墊款。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199,000港元之銀行貼現票據墊款乃由應收貼現票據作抵押。

(d)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795,65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57,363,000港元)之銀行貸款以美元列值外，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列值。

28. 中期票據

本集團中期票據的賬面值如下：

中期票據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首批票據—按固定利率5.0%計息並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到期的 票據面值—無抵押		
– 即期部分	596,800	-
– 非即期部分	-	633,800
	596,800	633,800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中信大錳礦業，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已完成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本金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無抵押中期票據融資，可於註冊日期起計兩年內發行。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集團在中國發行首批本金為人民幣500,000,000元(相當於596,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3,800,000港元))的票據，有效期為三年，並按固定年利率5.0%計息。剩餘融資人民幣500,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應付融資租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為其錳下游加工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及機械(二零一四年：無)。該等剩餘租賃期介乎1至5年之租賃乃分類為融資租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透過以下售後租回安排借入之貸款：1) 本金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358,080,000港元)，實際利率為固定每年7.51%之貸款。本集團已向出租人支付擔保按金人民幣24,000,000元(相當於28,646,000港元)及服務費人民幣7,008,000元(相當於8,365,000港元)。該貸款須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償還；及2) 本金為人民幣142,000,000元(相當於169,491,000港元)，固定利率為每年5.60%之貸款。該貸款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償還。

根據售後租回協議，倘租期內無發生違約，廠房及機械之擁有權將分別以作價人民幣100元及人民幣1元自動轉予承租人。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融資租賃項下所持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為393,279,000港元。

融資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租賃 付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259,511	243,211
第二年	81,195	70,42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2,933	180,136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533,639	493,771
未來融資費用	(39,868)	
應付融資租賃淨額總值	493,771	
列為流動負債之部分(附註27)	(243,211)	
非即期部分(附註27)	250,560	

30. 其他長期負債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初	12,658	12,497
額外撥備	9,169	4,746
動用復墾撥備	(4,485)	(4,544)
匯兌調整	(935)	(41)
年末	16,407	12,658

復墾撥備結餘是指管理層預期於礦區關閉時產生的復墾成本。估計基準將不斷審核，並於適當時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遞延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初	109,388	131,086
添置	8,245	10,657
年內攤銷	(12,449)	(31,821)
匯兌調整	(6,210)	(534)
年末	98,974	109,388

遞延收入為興建若干設備而收取的政府補助，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非流動負債入賬。該等遞延收入按已購置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於損益賬按直線法攤銷。

32.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二零一四年：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3,428,459,000股（二零一四年：3,024,795,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342,846	302,480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 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024,795,000	302,480	2,872,076	-	3,174,55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024,795,000	302,480	2,872,076	-	3,174,556
股份配售（附註(a)）	302,480,000	30,248	362,976	-	393,224
配售開支	-	-	(4,950)	-	(4,950)
股份互換（附註(b)）	104,300,000	10,430	125,160	-	135,590
購回股份（附註(c)）	(3,116,000)	(312)	(2,360)	312	(2,36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8,459,000	342,846	3,352,902	312	3,696,060

- (a) 根據一項認購協議，302,48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新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獲發行予獨立第三方以換取現金，代價為每股股份1.30港元。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擬用於出現機會時進行投資及或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 (b)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104,3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普通股作為以代價135,590,000港元收購於中國多金屬之若干權益的代價。
- (c) 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其3,116,000股股份，總代價為2,360,000港元，已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第40條以股份溢價悉數支付。購回之股份已於年內註銷，就購回股份已支付之金額2,360,000港元已自本公司之股份溢價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及嘉獎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其他僱員授出 103,000,000 份購股權，以每名承授人 1 港元的象徵式費用接受購股權。該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生效，除被取消或更改外，將持續於當日起計 10 年內有效。

購股權並無授予持有人收取股息及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年內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2.81	92,500	2.81	100,000
年內授出	2.81	-	2.81	-
年內被沒收	2.81	-	2.81	(7,500)
年內到期	2.81	-	2.8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81	92,500	2.81	92,500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23,125	2.81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23,125	2.81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46,250	2.81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92,500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授出時之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型估計，為 110,075,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110,075,000 港元）（每份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 1.19 港元）。由於所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四年歸屬，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確認購股權開支（二零一四年：639,000 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90頁所載之綜合權益變動報表中呈列。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股份溢價(附註32)	(a)	3,352,902	2,872,076
繳入盈餘		(171,695)	(171,859)
儲備基金	(b)	143,213	141,902
購股權儲備		110,540	110,540
匯兌變動儲備		193,039	331,821
股本贖回儲備(附註32)		312	–
累計虧損		(1,080,726)	(123,408)
		2,547,585	3,161,072

附註：

(a) 股份溢價賬包括認購新普通股產生之溢價。

(b)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中國註冊的各附屬公司須就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年度法定除稅後溢利(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劃撥10%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基金結餘達到該實體註冊資本的50%為止。該等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資本，惟法定儲備的餘下結餘不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本集團須根據採獲的礦石量及上年度鐵合金收益為安全基金作出撥備。

35. 議價收購收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透過多項於市場及與獨立第三方進行之收購事項，本集團收購香港上市公司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中國多金屬」)之22.23%股權，總現金代價為314,446,000港元。此外，作為一項非現金交易，本集團透過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104,3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完成進一步收購於中國多金屬之7.58%股權，代價為135,59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上述一系列分階段收購事項後，本公司於中國多金屬擁有29.81%之股權。

中國多金屬於中國雲南省擁有及營運一個大型高品位的鉛鋅銀多金屬礦獅子山礦場，以及若干其他重大的多金屬資源。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收購事項乃以權益法入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中國多金屬於收購完成日期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業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議價收購收益(續)

中國多金屬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2,64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407
無形資產	984,855
預付款項	266,898
預付款項及按金	271,873
遞延稅項資產	32,99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13,731
結構性存款	125,250
應收貿易款項	108,8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547
存貨	30,000
應付貿易款項	(12,6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8,130)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65,386)
其他流動負債	(124,476)
其他貸款	(385,555)
復墾撥備	(22,355)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2,260,4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673,834
對賬：	
以現金支付	314,446
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支付	135,590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之議價收購收益	223,798
	673,83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非控股權益持有權益百分比：		
Huazhou BVI Group (華州英屬處女群島集團)	40%	40%
匯興集團	36%	36%
中信大錳貿易集團	49%	49%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年度虧損：		
Huazhou BVI Group (華州英屬處女群島集團)	-	29,953
匯興集團	44,874	40,523
中信大錳貿易集團	-	16,836
於報告日期非控股權益之累計結餘：		
Huazhou BVI Group (華州英屬處女群島集團)	-	(19,279)
匯興集團	208,125	252,999
中信大錳貿易集團	-	(29,832)

上述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有關披露金額並未扣除集團公司間之任何對銷：

	華州英屬處女群島集團		匯興集團		中信大錳貿易集團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58,389	107,362	34,418	28,035	64,107	-
開支總額	295,526	171,463	159,067	140,598	90,691	34,359
年度虧損	237,137	64,101	124,649	112,563	26,584	34,359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237,039	71,254	135,648	114,411	26,584	34,359
流動資產	335,900	252,112	132,872	234,025	26,511	198,589
非流動資產	110,109	531,854	950,676	947,056	2	4
流動負債	650,237	331,533	281,040	278,322	113,416	259,475
非流動負債	229,127	460,087	193,829	194,849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87,068)	79,675	(25,395)	(81,500)	137,182	(74,80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1,896)	(3,891)	(4,978)	134	54	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71,514	(74,471)	(3,078)	334	(143,544)	91,75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7,450)	1,313	(33,451)	(81,032)	(6,308)	16,95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或然負債

目前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一宗涉及建築合同之訴訟之被告人，原告人指稱該附屬公司須承擔因終止分包合同引起之虧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刊發之公告。根據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之意見，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能有效抗辯有關指控，因此並無就有關指控產生之申索(除有關的法律及其他費用外)作出任何撥備。

38.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財務報表附註16)，議定期期介乎一年至十年(二零一四年：一年至二十年)。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按以下到期日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612	16,28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513	20,731
五年後	-	1,657
	26,125	38,677

年內，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應收或然租金。

(b) 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按以下到期日於未來應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832	7,34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313	26,275
五年後	-	33,833
	24,145	67,45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承擔

除上文附註38(b)詳述之經營租賃安排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購置土地及樓宇	88,152	178,467
購置廠房及機械	70,692	130,908
	158,844	309,375

40. 關連人士交易

廣西大錳業集團有限公司(「廣西大錳」)(本公司的股東)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因此廣西大錳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a)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如下：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向廣西大錳一間附屬公司出售製成品	(i)	2,690	–
向廣西大錳一間附屬公司購入原材料	(ii)	4,016	8,219
向廣西大錳購入原材料	(ii)	3,442	–
廣西大錳提供礦山測量服務	(iii)	747	757
向廣西大錳供應水電	(iv)	50	35
廣西大錳提供綜合服務(定義見招股章程)	(v)	3,737	3,635
向廣西大錳收取的租金收入	(vi)	944	924
向一間關連公司出售製成品	(i)	22,504	–
年內存放於關連公司的最高銀行存款結餘	(vii)	61,180	65,679
存放於關連公司的存款的利息收入	(vii)	20	1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續)

附註：

- (i) 該等銷售乃根據訂約方共同協定的價格進行。
- (ii) 該等購買乃根據訂約方共同協定的價格進行。
- (iii) 該等服務乃根據訂約方共同協定的價格進行。
- (iv) 水電費乃根據實際產生成本退還。
- (v) 服務費乃根據訂約方共同協定的每月人民幣250,000元(相當於31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40,000元(相當於303,000港元))計算。
- (vi)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廣西大錳就租賃投資物業訂立一份年期為三年的租賃協議，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 (vii) 年內存放於關連公司之最高銀行存款及相關利息收入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收取。

上文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與關連人士之未償還結餘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i)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	1,686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	6
	1,692	6
(ii)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	2,406	839
其他應付款項	5,099	5,668
	7,505	6,507
(iii) 存放於關連公司的銀行結餘	61,180	14,396

本集團應收關連公司的貿易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須按本集團授予其客戶之類似信貸期償還。本集團應收關連公司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償還期。

應付本集團關連公司貿易款項為免息及並無固定償還期。本集團應付關連公司的其他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償還期。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關連人士交易 (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488	6,290
花紅	-	4,343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14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41	323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酬金總額	5,829	11,102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41. 金融工具之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751,611	1,067,019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84,667	76,96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692	6
抵押存款	558,730	283,43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8,404	1,153,121
	2,365,104	2,580,54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金融工具之分類 (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本集團的所有金融負債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505,878	505,55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53,698	852,45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135,197	3,807,589
中期票據	596,800	633,80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7,505	6,507
	5,999,078	5,805,903

4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 (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者除外) 如下：

金融負債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135,197	3,807,589	4,135,197	3,807,589
中期票據	596,800	633,800	596,800	633,800
	4,731,997	4,441,389	4,731,997	4,441,389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抵押存款、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以及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管理層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及決定評估中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各自願人士之間進行交易時買賣金融工具之價格，而該等交易並非在被迫或清盤銷售下進行。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中期票據之公允價值乃根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並使用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時間相若之工具當時可獲得之利率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中期票據之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微不足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負債（主要為中期票據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金融資產（主要為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之營運融資。本集團擁有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及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乃從其營運直接產生。

因本集團之金融工具而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商品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及同意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勘探、採礦、礦石加工、冶煉、精煉及銷售錳及高碳鉻鐵產品。本集團產品價格受全球及地區供求情況影響。錳及本集團其他產品的價格下降或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並不受市場利率變動重大影響。此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中期票據除外）。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貸導致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算之借貸則導致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及還款期載於附註27。

下表載列在所有其他可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對人民幣及美元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透過對浮息借貸的影響）。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 溢利／(虧損) 減少／(增加)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100	13,810
人民幣	(100)	(13,810)
美元	100	5,727
美元	(100)	(5,72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100	10,075
人民幣	(100)	(10,075)
美元	100	6,467
美元	(100)	(6,46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為金融工具價值因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貸款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港元兌人民幣的風險。

本集團將會定期檢討經濟情況及其外匯風險狀況，未來如有需要，將會考慮採用適當的對沖措施。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乃由於經營單位以單位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波動。然而，本集團就其外幣之收益及開支作出滾存預測，使貨幣與產生之金額相配，從而減低匯率波動對其業務之影響。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可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對合理釐定的人民幣匯率之可能變動的敏感度(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

	匯率上升／ (下跌) %	除稅前 溢利／(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弱	1	2,464	-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強	(1)	(2,464)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弱	1	5,745	-
倘港元兌人民幣轉強	(1)	(5,745)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信貸風險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現有一項政策以確保銷售予信譽良好之客戶，並持續密切監察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收回情況。

本集團因對方違約而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之最高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透過監察其客戶之地點釐定信貸風險之集中程度。下表呈列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總值約32% (二零一四年：41%)) 所面對之信貸風險之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地點：		
中國大陸	738,263	972,260
亞洲 (不包括中國大陸)	10,775	45,522
歐洲	2,573	14,117
北美洲	-	35,120
	751,611	1,067,019

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本集團之五名最大客戶款項佔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14% (二零一四年：22%)。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維持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並通過銀行及其他借貸提供資金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及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計算之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概況如下：

	二零一五年					總計 千港元
	按要求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內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	505,878	-	-	-	505,87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753,698	-	-	-	753,69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886,601	1,878,017	1,587,192	-	4,351,810
中期票據	-	7,440	598,353	-	-	605,79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7,505	-	-	-	-	7,505
	7,505	2,153,617	2,476,370	1,587,192	-	6,224,68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二零一四年					總計 千港元
	按要求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三個月至 十二個月內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	505,551	-	-	-	505,55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852,456	-	-	-	852,45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823,927	1,848,277	1,290,416	-	3,962,620
中期票據	-	7,901	23,789	642,902	-	674,59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507	-	-	-	-	6,507
	6,507	2,189,835	1,872,066	1,933,318	-	6,001,726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及保持穩健之資本比率以支援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轉變作出調整。本集團可能透過調整向股東派發之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管理之目標、政策或處理方法並無變動。

本集團透過使用淨負債比率(以負債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監察資本。負債淨額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中期票據之和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抵押存款計算。於報告期末之淨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135,197	3,807,589
中期票據	596,800	633,8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8,404)	(1,153,121)
減：抵押存款	(558,730)	(283,433)
負債淨額	3,204,863	3,004,83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90,431	3,463,552
淨負債比率	110.9%	86.8%

4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有關以下主要交易：(1)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增資協議，以向一間名為獨山金孟業有限公司(「獨山金孟」)之聯營公司作出注資人民幣172,993,000元(相當於206,484,000港元)；(2)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向獨山金孟授出的銀行融資提供企業擔保人民幣264,000,000元(相當於315,11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底完成進一步注資，而本公司於獨山金孟的持股比例維持不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	-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018	77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517,928	3,161,9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6,831	3,871
	3,665,777	3,166,63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58	2,022
	1,758	2,022
流動資產淨額	3,664,019	3,164,614
資產淨額	3,664,019	3,164,614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2,846	302,480
儲備	3,321,173	2,862,134
權益總額	3,664,019	3,164,614

附註：

本公司儲備之概況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872,076	118,488	-	(89,463)	2,901,101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639	-	-	639
因沒收購股權而轉撥購股權儲備	-	(8,587)	-	8,587	-
年內虧損	-	-	-	(39,606)	(39,60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872,076	110,540	-	(120,482)	2,862,134
股份配售	362,976	-	-	-	362,976
配售開支	(4,950)	-	-	-	(4,950)
股份互換	125,160	-	-	-	125,160
購回股份	(2,360)	-	312	-	(2,048)
年內虧損	-	-	-	(22,099)	(22,09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52,902	110,540	312	(142,581)	3,321,173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會計政策內之進一步闡釋，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倘有關購股權獲行使，該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倘有關購股權到期或被沒收，則該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46.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年報所載本公司往年的表現及經營業績僅屬歷史資料，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本公司日後的業績。本年報或載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的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本公司、各董事、雇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年報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責任。

詞匯表

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下午三時在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1號房舉行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暫定計劃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Apexhill」	指	Apexhill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中信裕聯全資擁有。Apexhill為本公司股東
「聯繫人」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Bembélé選礦廠」	指	與Bembélé錳礦聯繫的選礦廠
「Bembélé錳礦」	指	位於加蓬中奧果韋省之Bembélé錳礦，其探礦權及採礦權由華州礦業(加蓬)工貿有限公司擁有，而我們間接持有該公司51%股權
「董事會」	指	本集團董事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的細則(經不時修訂)
「長溝錳礦」	指	貴州遵義匯興鐵合金有限責任公司長溝錳礦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信大錳貿易集團」	指	中信大錳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海潤有限公司)
「崇左分公司」	指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崇左分公司
「崇左新材」	指	中信大錳(崇左)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信大錳投資」	指	中信大錳投資有限公司
「中信大錳礦業」	指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中信集團」	指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一九七九年十月四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包括其所有附屬公司，中信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中信資源」	指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十八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205)，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中信裕聯」	指	中信裕聯投資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亦為Apexhill的控股股東
「公司法」	指	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香港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詞匯表

「本公司」	指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中國多金屬」	指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33)
「大寶冶煉廠」	指	廣西大新縣大寶鐵合金有限公司擁有及經營之鐵合金生產廠，並由我們間接持有該公司60%股權
「大新錳礦」	指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大新錳礦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獨山金孟」	指	獨山金孟錳業有限公司
「大新錳業」	指	中信大錳大新錳業有限公司，前稱廣西三錳龍礦業有限公司
「電解二氧化錳」	指	電解二氧化錳
「電解金屬錳」	指	電解金屬錳
「加蓬」	指	加蓬共和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西」	指	中國廣西壯族自治區
「廣西大錳」	指	廣西大錳錳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廣西大錳錳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國營有限公司。廣西大錳由中國廣西政府全資擁有
「廣西大錳英屬處女群島」	指	Guinan Dameng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Limited (桂南大錳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廣西斯達特」	指	廣西斯達特錳材料有限公司
「桂南化工」	指	大新桂南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Highkeen」	指	Highkeen Resource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中信資源間接全資擁有。Highkeen為本公司一名直接控股股東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匯興公司」	指	貴州遵義匯興鐵合金有限責任公司
「匯興冶煉廠」	指	與長溝錳礦聯繫的鐵合金生產廠
「匯興集團」	指	匯興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遵義中信大錳設備製造安裝有限公司)

詞匯表

「華州英屬處女群島集團」	指	華州礦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華州礦業(加蓬)工貿有限公司)
「首次公開招股」	指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
「JORC」	指	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的澳大利亞礦藏聯會委員會
「JORC 準則」	指	報告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礦石儲量的澳洲準則二零一二年版，用以釐定資源及儲備，並由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的JORC、澳大利亞地質學家協會及澳大利亞礦物委員會刊發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不競爭承諾」	指	中信資源根據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訂立的不競爭契約對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欽州冶煉廠」	指	鄰近欽州港之鐵合金生產廠，並由中信大錳(欽州)新材料有限公司擁有及經營，而我們間接持有該公司70%股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天等冶煉廠」	指	中信大錳(天等)錳材料有限公司擁有及經營之鐵合金生產廠，並由我們間接持有該公司60%股權
「天等錳礦」	指	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天等錳礦
「噸」	指	公噸
「外伏錳礦」	指	中信大錳大新錳業有限公司靖西縣湖潤外伏錳礦
「中非法郎」	指	中非法郎

附註：上述所提及的中國實體英文名稱乃其中文名稱譯名。倘名稱有任何不符，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